

股票代號：3685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政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Tradetool Auto Co., Ltd.**

一〇五年度  
年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網址：<http://www.tradetools.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張明弘

職稱：總經理

電話：(04)2258-5821

電子郵件信箱：fa@tradetools.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王正文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4)2258-5821

電子郵件信箱：fa@tradetool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臺中市西屯區朝富路213號4樓之7		(04)2258-582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電話：(02)2326-881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字信、陳君滿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未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六、公司網址：<http://www.tradetools.com.tw>

##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3
參、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 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伍、 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業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 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	

表及附註或附表 .....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7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3
一、財務狀況 .....	183
二、財務績效 .....	184
三、現金流量 .....	1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下一年投資計畫 .....	18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88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89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9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 .....	19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9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9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自決定將公司營運方向由消費性電子產業，轉向至車用產業發展開始，便積極展開相關配套作業，包括將生產基地由逐漸不具競爭力的大陸移回台灣，並重新建構自動化生產線的工廠來提高整體生產效率與良率，以進一步增加產業競爭力外，公司名稱更於105年5月更名為「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來宣示公司跨入汽車零組件產業的決心，務使產業轉型成功。

經過經營團隊的努力與調整，主要生產基地已由原位於大陸蘇州地區的工廠，移回台灣斗六工業區之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並於105年6月順利全線在台量產成功，車用導光板的出貨金額佔營業收入比重更高達八成以上，產業轉型已見初步效果。

展望未來，本公司產品將從現有車用導光板出發，由團隊累積多年的光學設計能力衍生至車用光學的其它零組件產品並藉由策略合作來跨入不同領域汽車相關零組件的生產，以創造並增加公司經營的效益與獲利，回饋股東對公司的支持。

## 一、105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	344,802	553,737	(208,935)	-38%
營業成本	253,384	412,027	(158,643)	-39%
營業毛利	91,418	141,710	(50,292)	-35%
營業費用	96,620	73,879	22,741	31%
營業利益(損失)	(5,202)	67,831	(73,033)	-1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71)	(13,639)	10,668	-78%
稅前淨損	(8,173)	54,192	(62,365)	-115%
所得稅(利益)費用	(37,695)	15,528	(53,223)	-343%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9,522	38,664	(9,142)	-24%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3,125)	(257,535)	254,410	-99%
本期淨利-母公司業主	29,695	(217,971)	247,666	-114%
本期淨利-非控制權益	(3,298)	(900)	(2,398)	266%

因本公司於105年8月4日董事會通過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故將該申請清算之公司列入停業單位，與繼續營業部門分開列示。

本公司105年度合併營業收入344,802千元較104年度減少約38%，主要係因手機導光板及膠框訂單持續減少所致，105年度車用產品出貨金額佔比已逾八成。營業毛利亦隨營業收入減少之影響而較前期減少約35%。105年度營業費用較前期增加約31%，主要係因105年度斗六廠開始投產並出貨以致出口運費及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另一方面，105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較104年度減少損失10,668千元，主要係因104年度進行資產清理而認列減損，105年度起並無相關行為所致。而所得稅利益部分，則因105年蘇州廠開始進行清算而相關之投資損失將產生所得稅利益所致。最後，在停業單位稅後損益方面，104年度因應蘇州廠解散清算計畫進行人力精簡及資產清理等而產生之損失在進入105年後已漸無營運行為，故損失減少254,410元，綜上所述，本公司自生產基地移回台灣後，營運效益顯現，虧損大幅減少，因調整期間尚短，105年度稅前淨利仍有小幅虧損，但因所得稅利益影響使得稅後淨利產生29,695千元。

## 二、105年度財務收支暨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29.38	23.08
流動比率(%)	905.19	315.17
資產報酬率(%)	2.32	(17.05)
權益報酬率(%)	2.77	(23.13)
純益率(%)	8.61	(39.36)
稅後每股(虧損)盈餘(元)	0.37	(2.94)

註：以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計算

本公司相關財務數據表現，105年度除負債比係為了因應台灣子公司坦德科技生產需求略微升高以外，其餘皆較104年度大幅改善與提升。

## 三、105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5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四、105年度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維持本業發展，除了車用顯示器使用之導光板及膠框射出件持續開發外，並在車用光學射出件領域積極投入研發；另一方面為降低人力需求增進生產效率，斗六廠已逐步完成自動化產線之設置。本年度集團共投入19,868千元研發費用，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約6%。

## 五、106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一年，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全球車用顯示器應用之精密射出件市場，並為未來其他車用光學射出件市場發展持續做好量產準備；在中長期發展方面，將逐步以核心技術能力自行開發或策略合作等方式跨入其他高附加價值之車用零組件市場，以強化並提昇公司之競爭優勢。

最後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董事長 江凱量



總經理 張明弘



主辦會計 王正文



##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2 年 9 月 27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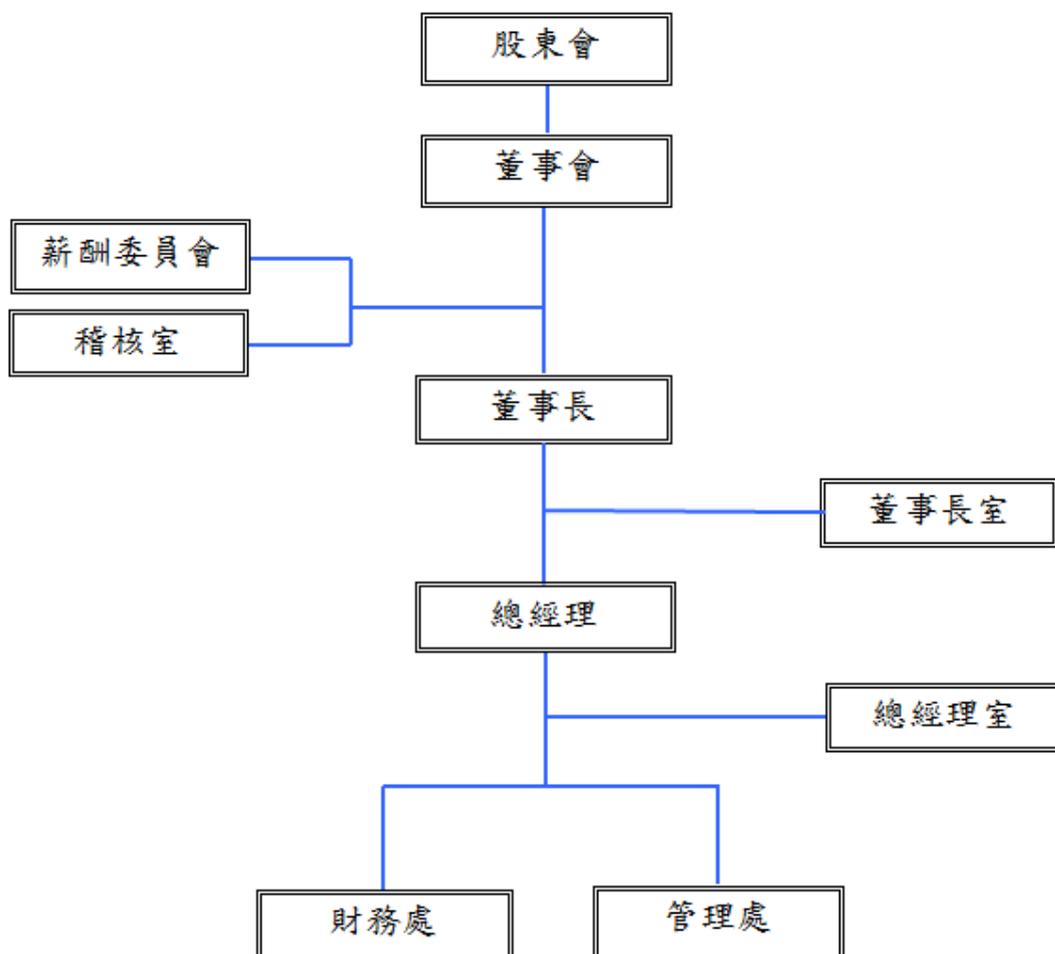
- 72 年 09 月 公司設立，名稱為政翔實業(股)公司，從事塑膠模具開發及相機塑膠零組件製造與銷售業務，資本額為新臺幣 1,000 千元。
- 75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1,800 千元，資本額為 2,800 千元。
- 77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2,200 千元，資本額為 5,000 千元。
- 77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10,000 千元，資本額為 15,000 千元，廠房面積 180 坪。
- 81 年 06 月 遷廠至臺中市工業區，廠房面積 400 坪。
- 93 年 07 月 更名為政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導入光學產業，新增導光板及背光模組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 94 年 05 月 現金增資 18,000 千元，資本額為 33,000 千元。成功研發出高輝度薄化導光板。
- 94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18,000 千元，資本額為 51,000 千元。
- 94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38,539 千元，資本額為 89,539 千元，並設立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 94 年 12 月 結束一般射出業務，轉型為專業導光板射出廠，廠房面積擴建為 550 坪。
- 95 年 03 月 現金增資 2,648 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80 千元，資本額為 92,767 千元。
- 95 年 04 月 政翔蘇州通過 ISO9001:2000 及 ISO14001:2004 之認證，並正式量產出貨。
- 95 年 09 月 現金增資 10,091 千元，資本額為 102,858 千元。
- 95 年 12 月 本公司通過 ISO9001:2000 及 ISO14001:2004 之認證。
- 95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163,000 千元，資本額為 265,858 千元。
- 96 年 06 月 因 95 年 12 月辦理現增引進同業及創投等專業外部股東，股權結構變更，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全面改組。
- 96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35,000 千元，資本額為 300,858 千元。
- 97 年 07 月 遷廠至中部科學工業園區，並設立政翔精密光學(廈門)有限公司。
- 97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20,000 千元，資本額為 320,858 千元。
- 98 年 07 月 現金增資 16,000 千元，資本額為 336,858 千元。  
政翔蘇州進行擴廠，廠房面積擴充至 3,700 坪。
- 98 年 09 月 遷址至臺中市。
- 98 年 10 月 股票申報公開發行生效。
- 98 年 11 月 登錄為興櫃股票公司。

- 99年05月 發行私募股票 22,000 千元，資本額為 358,858 千元。
- 99年08月 執行 97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0 千元，資本額為 362,858 千元。
- 99年10月 執行 97 及 98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12,550 千元，資本額為 375,408 千元。
- 99年11月 政翔廈門進行清算完成，另政翔蘇州進行擴廠，廠房面積擴充至約 4,000 坪。
- 99年12月 股票於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100年12月 註銷庫藏股減資 8,090 千元，資本額為 402,488 千元。
- 101年07月 通過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 102年10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千元，資本額為 404,488 千元。
- 103年07月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400 千元，資本額為 404,088 千元。
- 103年09月 發行私募股票 200,000 千元，資本額為 604,088 千元。
- 104年04月 發行私募股票 195,912 千元，資本額為 800,000 千元。
- 105年01月 遷址至臺中市朝富路 213 號 4 樓之 7。
- 105年02月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坦德科技)之斗六廠興建完成，並取得工廠登記證，廠房面積約 2,400 坪。
- 105年03月 坦德科技通過 ISO9001:2015 之認證。
- 105年05月 董事席次異動過半，致經營權產生異動，同時更名為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計劃跨入汽車零組件產業。
- 105年06月 與持股 100%之子公司京浩投資(股)公司及京贊投資(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105年07月 政翔蘇州向蘇州工業園區管委會提出清算申請，開始進行清算作業。
- 105年08月 坦德科技通過 ISO/TS16949:2009 之認證。
- 106年04月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50 千元，資本額為 799,950 千元。

## 參、 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1.執行內部稽核規劃並提供制度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經營。 2.配合集團執行專案稽核。
總經理室	1.負責公司整體營運及策略之規劃，經營方針與目標之擬定。 2.各項法令規章之搜索。 3.專利權管理。 4.產業趨勢與新產品動向分析預測。 5.貨款催收與客戶服務。
財務處	1.會計帳務處理。 2.資金調度與股務作業。 3.財務分析、成本分析與預算控管。
管理處	1.原、物料之詢比議等採購作業。 2.外購物料、模具等交期保證與供應商管理。 3.行政、總務、人事等庶務作業與資產管理。 4.集團運籌相關事宜。 5.資訊作業與規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	105.05.05	3	104.06.18	18,783,076	23.48%	18,783,076	23.48%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江凱量	男	105.05.05	3	105.05.05	-	-	-	-	-	-	-	-	清華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喬鋒興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壠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壠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元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坦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坦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江明煌	一等親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昭霽	男	105.05.05	3	96.06.26	3,907,000	4.88%	3,710,000	4.64%	-	-	-	-	紐澤西理工機械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 群創光電高級工程師 友達光電高級工程師	坦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	105.05.05	3	104.06.18	18,783,076	23.48%	18,783,076	23.48%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明弘	男	105.05.05	3	105.05.05	-	-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宏遠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副總經理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講師 第一金控一銀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協理 建華(弘)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坦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魏哲楨	男	105.05.05	3	99.04.21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畢業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肄業 臺灣證券交易所交易部組長及上市部組長 金鼎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福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金財 (註1)	男	105.05.05	3	105.05.05	-	-	-	-	-	-	-	-	輔仁大學圖書館系學士 慶豐集團協理 勝陽光電總經理 勝開科技副總經理 元創開發董事長	翊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煥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南京元創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湖南元創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襄陽元創汽車零部件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江明煌	男	105.05.05	3	104.06.18 (註2)	-	-	-	-	-	-	-	-	華夏科技大學 喬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湖南元創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元創機械(開封)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元創實業(鄭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湖南元創精密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 株洲元創精密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長 湖南元創機械有限公 司(醴陵)董事 南京元創精密零部 件有限公司董事 南京喬豐汽車工裝技 術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長 湖南寶元汽車部 件有限公司董事 海南元大精密機 械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優意思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 翊生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壩昇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江凱量	一等親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勝結	男	105.05.05	3	105.05.05	-	-	-	-	-	-	-	-	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私立僑光技術學院講師	萬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	105.05.05	3	105.05.05	18,783,076	23.48%	18,783,076	23.48%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文炫	男	105.05.05	3	105.05.05	-	-	-	-	-	-	-	-	私立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查員	喬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	-	-

註 1:獨立董事許金財於 106 年 3 年 13 日提出辭任，生效日期為 106 年 6 年 7 日。

註 2:監察人江明煌於 104 年 6 年 18 日以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初任本公司董事。

## 2.董事及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率(%)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長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千峰佐琳實業有限公司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 3.上述(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1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薩摩亞商長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江明煌	100%
薩摩亞商千峰佐琳實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長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資料來源：各公司提供及經濟部工商登記所列示資料。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6年4月10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條件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凱量	—	—	✓	—	—	✓	—	✓	✓	✓	✓	✓	—	—	
董事：李昭霽	—	—	✓	—	—	—	✓	✓	✓	✓	✓	✓	✓	—	
董事：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明弘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魏哲楨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許金財	—	—	✓	✓	✓	✓	✓	✓	✓	✓	✓	✓	✓	—	
監察人：江明煌	—	—	✓	✓	✓	✓	—	—	✓	✓	—	✓	✓	—	
監察人：林勝結	—	✓	✓	✓	✓	✓	✓	✓	✓	✓	✓	✓	✓	—	
監察人：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文炫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1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明弘	男	105.05.01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宏遠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副總經理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講師 第一金控一銀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協理 建華(弘)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經理	本公司董事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坦德科技監察人	—	—	—
坦德科技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本公司特助	中華民國	李昭霽	男	94.03.18	3,710,000	4.64%	—	—	—	—	紐澤西理工機械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 群創光電高級工程師 友達光電高級工程師	坦德科技董事長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註2)	中華民國	王正文	男	102.10.01	20,703	0.03%	—	—	—	—	暨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本公司財務部經理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坦德科技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東沅	男	82.09.01	127,000	0.16%	—	—	—	—	東勢高工汽車修護科 本公司業務部經理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坦德科技董事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坦德科技研發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成志	男	104.10.19	—	—	—	—	—	—	台灣大學機械所碩士 超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	—	—	
研發主管兼任坦德科技模具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國峰	男	93.10.19	28,000	0.04%	—	—	—	—	宜寧高中普通科 本公司模具部經理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稽核室副理	中華民國	周秋香	女	95.03.27	58,000	0.07%	—	—	—	—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綠點高新科技業務開發/行政管理 本公司管理部副理	—	—	—	

註1：就任日期為本公司到職日。

註2：原財務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張泰榕於106年2月13日請辭，由副總經理王正文接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整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外投資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註1)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註3)																								
董事	李昭霽																								
董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註3)																								
獨立董事	魏哲楨	547	547	0	0	0	0	166	166	2.40%	2.40%	8,843	11,323	77	77	0	0	0	0	32.44%	40.79%	0			
獨立董事	許金財(註3)																								
董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註3)																								
獨立董事	林欣美(註3)																								
獨立董事	王凱立(註3)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105年度並無退休金提列提撥數及實際給付數。

註2：105年度業務執行費係車馬費。

註3：105年5月5日股東常會董事及監察人因任期屆滿全面改選，新選任董事長江凱量、董事張明弘及獨立董事許金財。另法人董事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獨立董事林欣美及獨立董事王凱立不再續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李昭霈、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魏哲楨、許金財、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林欣美、王凱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李昭霈、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魏哲楨、許金財、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林欣美、王凱立	魏哲楨、許金財、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林欣美、王凱立	魏哲楨、許金財、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林欣美、王凱立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李昭霈、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	李昭霈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 (二)監察人之酬金(彙整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江明煌									
監察人	林勝結									
監察人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文炫	0	0	0	0	28	28	0.09%	0.09%	0
監察人	華凌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廖育斌(註2)									
監察人	陳貴端(註2)									

註1：105年度業務執行費係車馬費。

註2：105年5月5日股東常會董事及監察人因任期屆滿全面改選，新任監察人江明煌、監察人林勝結及監察人艾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文炫。另法人監察人華凌光電(股)有限公司代表人廖育斌及監察人陳貴端不再續任。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江明煌、林勝結、艾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文炫、華凌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廖育斌、陳貴端	江明煌、林勝結、艾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文炫、華凌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廖育斌、陳貴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5	5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無取自公 司以轉資 業金 有領來子 司外投事 酬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張明弘 (註2)	6,138	6,138	281	281	2,797	2,797	-	-	-	-	31.04%	31.04%	-
總經理	李昭霽 (註2)													
副總經理 兼 財會主管	王正文 (註3)													
副總經理 兼 財會主管	張泰榕 (註3)													
業務部 副總經理	鄭中成 (註4)													

註1：105年度退休金提列提撥數為281千元，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

註2：105年5月5日本公司總經理異動，原任總經理李昭霽辭任，由新任總經理張明弘接任。

註3：原財務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張泰榕於106年2月13日請辭，由副總經理王正文接任。

註4：業務部副總經理鄭中成已於105年5月13日轉任子公司及解任內部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昭霽、鄭中成、王正文	李昭霽、鄭中成、王正文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張明弘、張泰榕	張明弘、張泰榕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5	5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3月14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明弘 (註2)	—	—	—	—
	總經理	李昭霽 (註2)				
	副總經理 兼 財會主管	王正文 (註3)				
	副總經理 兼 財會主管	張泰榕 (註3)				
	業務部 副總經理	鄭中成 (註4)				

註1：105年度員工酬勞業經106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未達分派標準不分派，並送股東常會報告。

註2：105年5月5日本公司總經理異動，原任總經理李昭霽辭任，由新任總經理張明弘接任。

註3：原財務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張泰榕於106年2月13日請辭，由副總經理王正文接任。

註4：業務部副總經理鄭中成已於105年5月13日轉任子公司及解任內部人一職。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796	796	713	713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36)%	(0.36)%	2.40%	2.40%
監察人酬金總額	24	24	28	28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01)%	(0.01)%	0.09%	0.0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6,438	16,438	9,216	9,2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7.54)%	(7.54)%	31.04%	31.0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遵循公司章程之規定依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並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並送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其對公司營運之貢獻程度、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暨參考同業水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之規定，依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並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並送股東會報告。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七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凱量(註 1)	4	0	100	105.05.05 新任
董事	李昭霈	5	2	71	105.05.05 連任
董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明弘(註 1)	4	0	100	105.05.05 新任
董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明煌(註 1)	3	0	100	105.05.05 解任
獨立董事	魏哲楨	7	0	100	105.05.05 連任
獨立董事	許金財(註 1)	4	0	100	105.05.05 新任
獨立董事	林欣美(註 1)	3	0	100	105.05.05 解任
獨立董事	王凱立(註 1)	3	0	100	105.05.05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05/3/25	案由 7.討論本公司擬擇一一次以私募方式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v	-
	案由 12.討論為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v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5/8/4	案由 4.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
	案由 8.討論為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v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5/11/10	案由 4.討論為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v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6/3/14	案由 3.討論及追認本公司新任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案。	v	-

案由 13.討論增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 內部稽核細則」案。	v	-
案由 14.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 產處理程序」案。	v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5/1/14	李昭霈	討論 10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之內容及數額。	本案因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故董事長李昭霈已迴避決議，列席之副總經理張泰榕亦進行迴避，餘四名出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已迴避無參與表決。
105/5/13	江凱量	討論新任董事長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案列席之董事長江凱量進行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已迴避無參與表決。
105/5/13	李昭霈 張明弘	討論新任總經理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案列席之董事李昭霈、總經理張明弘及副總經理張泰榕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後，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已迴避無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此情形。

註1：105年5月5日股東常會董事及監察人因任期屆滿全面改選。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年度)董事會開會七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 (%)	備註
監察人	江明煌	3	75	105.05.05 新任
監察人	林勝結	3	75	105.05.05 新任
監察人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文炫	3	75	105.05.05 新任
監察人	華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育斌	2	67	105.05.05 解任
監察人	陳貴端	3	100	105.05.05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各監察人行使職權時，認如有必要交換意見時，公司將配合召開會議，以利監察人查核與溝通，亦於公司網站設監察人信箱，以利員工或股東或利害關係人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定期核閱稽核報告、審查財務表冊；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三方溝通管道流暢無礙，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105年5月5日股東常會董事及監察人因任期屆滿全面改選。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揭露於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tradetools.com.tw">http://www.tradetools.com.tw</a>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對外處理股東建議等事項，並遵守資訊公開之規定，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股東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關係企業間之資產管理、財務及會計等為獨立作業，公司相關部門定期稽核。本公司已訂定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人相關之作業辦法，內容規範內部人不得利用有重大影響其股票價格之消息，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含有經營管理專才，財務管理專才，國際化管理專才等等，各董事監察人均能發揮專長於董事會議中。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僅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辦法及評估方式。	尚在規劃中。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為利害關係人，其簽證具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目前由總經理室與負責股務人員進行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員工、投資人、社區、非政府組織、客戶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服務,且於公司網站留有連絡方式,作為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址為 <a href="http://www.tradetools.com.tw">http://www.tradetools.com.tw</a> ,定期更新、維護網站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予以允當揭露。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li> <li>2.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li> <li>3. 本公司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互動良好。</li> <li>4. 對投資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皆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執行，並依據相關法令履行企業對社會應盡的責任。</li> <li>5.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規定參加公司治理課程。本公司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每次董事會均有半數以上董事出席。召開董事會時，均邀請監察人列席監督董事會運作情形，並適時表達意見。</li> <li>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依工作職掌分層負責，如遇特殊狀況將隨時提報董事會，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均會對公司營運之風險做評估及衡量，並對各項重大業務進行瞭解、分析與決策。另外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並針對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風險評估，以降低信用風險，並保持溝通管道暢通。</li> <li>7. 與客戶間溝通良好，業務單位隨時解決客戶問題。</li> <li>8.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li> </ol>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將持續在營運的各個層面依據主管機關發布公司治理之精神推動及運作，維持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以及提升股東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民國 105 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1)
			上課日期(起)	上課日期(迄)				
董事長/ 法人董事代表人	江凱量	105/5/5	105/6/15	105/6/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是
			105/10/13	105/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是
			105/10/19	105/10/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是
			105/12/13	105/12/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3	是
董事	李昭霽	105/5/5	105/9/9	105/9/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篇	6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明弘	105/5/5	105/6/15	105/6/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是
			105/8/2	105/8/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是
			105/11/3	105/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案相關法律問題之探討	3	是
			105/11/3	105/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董監法律責任	3	是
獨立董事	魏哲楨	105/5/5	105/8/19	105/8/1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3	是
			105/08/7	105/08/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與綜所稅務務分析	3	是
獨立董事	許金財	105/5/5	105/10/27	105/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對合併編表作業的內控內稽要點與「財報不實」法律風險探討」	6	是
			105/12/6	105/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對現金流量之掌控與運用實務	3	是
			105/12/14	105/12/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與公司高階董監財會主管之法律責任探討暨最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問答集解析	4	是
監察人	江明煌	105/5/5	105/8/9	105/8/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是
			105/8/10	105/8/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做好舞弊偵防及營業秘密保護強化公司治理	3	是
監察人	林勝結	105/5/5	105/11/2	105/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監督、稽核」職權與法律責任探討-兼談消極不作為的法律責任	3	是
			105/11/15	105/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案董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	是
			105/11/15	105/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績效資訊判讀」	3	是
			105/11/25	105/11/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NEW【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是
			105/12/9	105/12/9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揭露與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3	是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吳文炫	105/5/5	105/10/18	105/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我國新發布「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與過去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解析」	6	是
			105/10/31	105/10/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對企業「匯率風險」之評估、避險與監督機制作法探討」	6	是

註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民國 105 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張泰榕 (註 1)	105/9/19	105/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刑法「沒收」專章對企業之法律責任衝擊與因應	3
		105/9/20	105/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IFRS9)專題探討: 避險之會計處理	3
		105/9/30	105/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IFRS9)專題探討: 金融資產(含減損)及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	3
		105/9/30	105/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買賣自家公司股票之法律責任與案列解析	3

註 1：原財務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張泰榕於 106 年 2 月 13 日請辭，由副總經理王正文接任。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獨立董事	魏哲楨	—	—	✓	✓	✓	✓	✓	✓	✓	✓	✓	2	—
獨立董事	許金財	—	—	✓	✓	✓	✓	✓	✓	✓	✓	✓	—	—
其他	邱國珍	✓	—	✓	✓	✓	✓	✓	✓	✓	✓	✓	—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5 月 5 日至 108 年 5 月 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魏哲楨	4	0	100	105 年 5 月 5 日連任
委員	許金財	2	0	100	105 年 5 月 5 日新任
委員	邱國珍	2	0	100	105 年 5 月 5 日新任
委員	林欣美	2	0	100	105 年 5 月 5 日解任
委員	王凱立	2	0	100	105 年 5 月 5 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仍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依道德行為準則，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以健全公司治理。</p> <p>(二) 本公司於平時口頭與員工宣導相關事宜。</p> <p>(三) 本公司尚未有專職單位推動該項運作，未來將視政策或制度之訂定情形，指定專(兼)職單位。</p> <p>(四) 本公司未來將更落實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之執行。</p>	<p>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尚在規劃中。</p> <p>公司將進行改善。</p> <p>尚在規劃中。</p> <p>尚在規劃中。</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位於辦公大樓內，已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並不定期與勞工座談宣導資源回收之社會責任。</p> <p>(二) 本公司已於公司規章內制定相關環保制度。</p> <p>(三) 本公司隨時注意氣候變遷，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p>	<p>尚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對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訂定「工作規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p> <p>(二) 本公司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p> <p>(三) 本公司提供良好工作環境，並注重員工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員工溝通，或者不定期電子郵件通知公司營運相關訊息。</p> <p>(五) 本公司每年依員工職務規劃訓練計畫。</p> <p>(六) 本公司重視客戶關係之維護，並提供客訴處理之相關作業流程。</p> <p>(七) 本公司實施ISO系統以保證品質及環境保護，並依客戶規範GP進行標示等作業。</p> <p>(八) 本公司對外與供應商等皆能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合理權益。</p> <p>(九) 本公司現已執行要求供應商提供與環境相關之證明，如未能提供任何證明者終止交易。</p>	<p>尚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將於股東會年報及公司網站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本公司將進行檢討並予以持續改善。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訂立「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核示，內容明訂誠信經營政策，向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員工宣導，均能秉持誠信原則。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明確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給予員工宣導。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本公司要求所有員工在進行商業往來時，必須秉持著誠信原則，並且要求供應商或其他合作者亦要秉持誠信交易，於發現未有遵守誠信之現象立即舉報，經查證後於公司網站揭露。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一)本公司之交易對象未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進行交易前先執行徵信工作及評鑑工作。	尚無重大差異。
	V		(二)本公司目前由總經理室兼職。	尚無重大差異。
	V		(三)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無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且於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未加入討論及表決。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稽核人員執行誠信經營相關訊息之查核作業時，訪談相關人員及收集相關佐證資料。	尚無重大差異。
		V	(五)本公司於平時口頭宣導誠信事宜，將於未來規劃舉辦教育訓練。	公司將進行改善。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一)本公司訂有檢舉及獎勵方式。	無顯著差異。
		V	(二)本公司未發生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相關之制度規劃中。	公司將進行改善。
		V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且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相關之具體措施規劃中。	公司將進行改善。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tradetools.com.tw">http://www.tradetools.com.tw</a>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未發生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據相關法令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標準」、「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辦法。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tradetools.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凱量 簽章



總經理：張明弘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決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105/5/5	承認事項： 1. 承認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決算表冊案。 2. 承認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討論事項： 1. 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 2.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擬擇一一次以私募方式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決議通過。 當選名單： 董事：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李昭霽、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魏哲楨(獨立董事)、許金財(獨立董事)。監察人：江明煌、林勝結、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決議通過。 決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日期	案由
105/1/14	1. 討論本公司大陸子公司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非金融資產減損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 10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本公司「員工獎酬管理辦法」修訂案。 4. 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營運計劃暨預算案。 5.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討論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討論召集 105 年股東常會案。
105/2/15	1. 討論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105/3/25	1. 討論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2. 承認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討論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承認本公司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5.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討論獨立董事候選人審查案。

董事會決議日期	案由
	7. 討論本公司擬擇一一次以私募方式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8. 討論增列 105 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案。 9. 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因內部調整輪調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10. 討論本公司對大陸投資案。 11. 討論金融機構融資案。 12. 討論為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105/5/5	1. 推選董事長案。 2. 討論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新任委員案。
105/5/13	1.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稿本案。 2. 討論及追認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案。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本公司「員工獎酬管理辦法」修訂案。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新任董事長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5.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新任總經理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6. 討論本公司與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7. 討論本公司「組織圖」及「核決權限一覽表」修訂案。 8. 討論配合公司更名換發股票基準日案。 9. 討論金融機構融資案。 臨時動議:(董事會提)因截至今年第一季止之財務報表實際發生數與預算差異較大,請經營團隊於下次董事會提出 2016 年度之預算修正案。
105/8/4	1.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稿本案。 2.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度預算修正案。 3. 追認本公司大陸子公司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4.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討論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案。 6. 討論修訂本公司「印鑑使用管理辦法」案。 7. 討論金融機構融資案。 8. 討論為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9. 討論子公司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大陸投資案。
105/11/10	1.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稿本案。 2. 討論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稽核計劃案。 3.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董事會決議日期	案由
	4. 討論為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106/1/20	1.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運計劃暨預算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一〇五年度董事長年終獎金發放之金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討論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之金額。 4.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6. 討論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7. 討論增訂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其他制度辦法案。
106/3/14	1. 討論 105 年度擇一一次以私募方式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擬於剩餘期間內不繼續辦理。 2. 本公司與京浩投資(股)公司及京贊投資(股)公司之合併案。 3. 討論及追認本公司新任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案。 4. 討論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調整案。 5. 討論許可經理人解除競業禁止行為案。 6.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監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案。(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7.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8. 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 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10. 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11. 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12. 討論收回本公司已發行之 102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案。 13. 討論增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內部稽核細則」案。 14.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5. 討論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16. 討論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7. 討論召集 106 年股東常會案。 18. 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合約續約案。 19. 討論修訂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0. 討論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機構融資案。
106/4/25	1.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季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稿本案。 2. 討論獨立董事候選人審查案。 臨時動議:(江凱量董事代李昭需董事提)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坦德科技)新增資本支出預算案。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兼總經理	李昭霈	96.06.26	105.05.05	配合公司組織調整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張泰榕	101.04.02	106.02.13	個人生涯規劃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陳君滿	105 年度	—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千元	—	198	198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2,080	—	2,08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

本公司 105 年度審計公費為新臺幣 2,080 千元，與 104 年度審計公費為新臺幣 3,040 千元，相較減少金額新臺幣 960 千元，降幅比例達 31.58%。其主因為子公司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營業活動大幅減少，致本公司審計公費調降。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字信、陳君滿
委任之日期	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5 月 22 止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	0	0	0	0
董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弘				
董事(註 2)	李昭霈	20,000	0	0	0
董事(註 1)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	0	0	0	0
獨立董事	魏哲楨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金財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1)	林欣美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1)	王凱立	0	0	0	0
監察人	江明煌	0	0	0	0
監察人	林勝結	0	0	0	0
監察人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監察人(註 1)	華凌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廖育斌	0	0	0	0
監察人(註 1)	陳貴端	0	0	0	0
總經理(註 2)	張明弘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正文	0	0	0	0
副總經理(註 3)	張泰榕	5,000	0	0	0
副總經理(註 4)	鄭中成	0	0	0	0
大股東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大股東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註 1：105 年 5 月 5 日股東常會董事及監察人因任期屆滿全面改選，法人董事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明煌、獨立董事林欣美、獨立董事王凱立、法人監察人華凌光電(股)有限公司代表人廖育斌及監察人陳貴端不再續任，持有股數計算至此。

註 2：105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總經理異動，原任總經理李昭霈辭任，由新任總經理張明弘接任。

註 3：原財務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張泰榕於 106 年 2 月 13 日請辭，持有股數計算至此。

註 4：業務部副總經理鄭中成已於 105 年 5 月 13 日轉任子公司及解任內部人，持有股數計算至此。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年4月10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明煌	18,783,076	23.48%	—	—	—	—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明煌	18,783,076	23.48%	—	—	—	—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
徐日新	4,767,000	5.96%	—	—	—	—	—	—	—
李昭霽	3,710,000	4.64%	—	—	—	—	—	—	—
盛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維泗	2,032,000	2.54%	—	—	—	—	—	—	—
陳文堂	1,656,000	2.07%	—	—	—	—	—	—	—
洪素真	1,242,000	1.55%	—	—	—	—	—	—	—
林滄海	744,000	0.93%	—	—	—	—	—	—	—
吳太平	688,000	0.86%	—	—	—	—	—	—	—
華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育斌	668,638	0.84%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5月22日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坦德科技	25,000	100.00%	—	—	25,000	100.00%
政翔薩摩亞	16,473	100.00%	—	—	16,473	100.00%
友翔投資	—	—	16,584	100.00%	16,584	100.00%
政翔蘇州	—	—	16,000	100.00%	16,000	100.00%
蘇州崔圖爾	—	—	50	100.00%	5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106年5月22日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2.09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股本	無	—
75.08	10	280	2,800	280	2,800	現金增資 1,800 千元	無	—
77.06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增資 2,200 千元	無	—
77.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0,000 千元	無	—
94.05	10	3,300	33,000	3,300	33,000	現金增資 18,000 千元	無	註 1
94.08	10	20,000	200,000	5,100	51,000	現金增資 18,000 千元	無	註 2
94.08	13.48	20,000	200,000	8,954	89,539	現金增資 38,539 千元	無	註 3
95.03	10	20,000	200,000	9,277	92,767	現金增資 2,648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0 千元	無	註 4
95.09	11	20,000	200,000	10,286	102,858	現金增資 10,091 千元	無	註 5
95.12	11.25	40,000	400,000	26,586	265,858	現金增資 163,000 千元	無	註 6
96.12	20	40,000	400,000	30,086	300,858	現金增資 35,000 千元	無	註 7
97.08	22	40,000	400,000	32,086	320,858	現金增資 20,000 千元	無	註 8
98.07	12.50	40,000	400,000	33,686	336,858	現金增資 16,000 千元	無	註 9
99.05	31.70	50,000	500,000	35,886	358,858	私募現金增資 22,000 千元	無	註 10
99.08	10.5	50,000	500,000	36,286	362,8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000 千元	無	註 11
99.10	10.48	50,000	500,000	37,541	375,4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2,550 千元	無	註 12
99.12	25.5	50,000	500,000	41,058	410,578	現金增資 35,170 千元	無	註 13
100.12	10	50,000	500,000	40,249	402,488	註銷庫藏股減資 8,090 千元	無	註 14
102.10	10	50,000	500,000	40,449	404,48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2,000 千元	無	註 15
103.07	10	50,000	500,000	40,409	404,088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400 千元	無	註 16
103.10	13.39	80,000	800,000	60,409	604,088	私募現金增資 200,000 千元	無	註 17
104.05	24.32	80,000	800,000	80,000	800,000	私募現金增資 195,912 千元	無	註 18
105.05	10	200,000	2,000,000	80,000	800,000	核定資本額提高至 2,000,000 千元	無	註 19
106.04	10	200,000	2,000,000	79,995	799,950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50 千元	無	註 20

註 1：經濟部 94.06.20 經授中字第 09432297020 號

註 2：經濟部 94.08.18 經授中字第 09432687300 號

註 3：經濟部 94.09.02 經授中字第 09432755650 號

- 註 4：經濟部 95.05.01 經授中字第 09532114370 號
- 註 5：經濟部 95.10.18 經授中字第 09533004320 號
- 註 6：經濟部 96.01.05 經授中字第 09631500670 號
- 註 7：經濟部 97.02.18 經授中字第 09731736130 號
- 註 8：中科管理局 97.09.05 中商字第 0970017347 號
- 註 9：中科管理局 98.07.22 中商字第 0980014652 號
- 註 10：經濟部 99.05.11 經授中字第 09932026690 號
- 註 11：經濟部 99.08.23 經授中字第 09932487000 號
- 註 12：經濟部 99.10.22 經授中字第 09932744820 號
- 註 13：經濟部 99.12.23 經授中字第 09933010400 號
- 註 14：經濟部 100.12.19 經授中字第 10032873780 號
- 註 15：經濟部 102.10.08 府授經商字第 10208452720 號
- 註 16：經濟部 103.07.17 府授經商字第 10307611500 號
- 註 17：經濟部 103.10.08 經授商字第 10301205080 號
- 註 18：經濟部 104.05.13 經授商字第 10401087220 號
- 註 19：經濟部 105.05.16 經授商字第 10501096230 號
- 註 20：經濟部 106.04.13 經授商字第 10601046100 號

##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6年5月22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數(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79,995,000	120,005,000	200,000,000	其中保留 3,000,000 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註：股票係屬上櫃公司股票；另其中 39,591,152 股係屬私募之普通股，尚未補辦公開發行。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 股東結構

106年4月1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	—	20	6,260	8	6,288
持有股數	—	—	40,599,820	38,911,175	484,005	79,995,000
持股比例	—	—	50.75%	48.64%	0.61%	1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4月10日  
每股面額 10 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868	10,561	0.01%
1,000 至 10,000	1,052	3,283,037	4.10%
10,001 至 20,000	134	2,084,000	2.61%
20,001 至 30,000	50	1,267,703	1.58%
30,001 至 40,000	29	1,048,000	1.31%
40,001 至 50,000	18	808,000	1.01%
50,001 至 100,000	70	5,069,454	6.34%
100,001 至 200,000	35	5,237,455	6.55%
200,001 至 400,000	15	4,471,000	5.59%
400,001 至 600,000	5	2,415,000	3.02%
600,001 至 800,000	5	3,327,638	4.16%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7	50,973,152	63.72%
合計	6,288	79,995,000	100.00%

####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1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富亞投資有限公司	18,783,076	23.48%
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18,783,076	23.48%
徐日新	4,767,000	5.96%
李昭霽	3,710,000	4.64%
盛益投資(股)公司	2,032,000	2.54%
陳文堂	1,656,000	2.07%
洪素真	1,242,000	1.55%
林滄海	744,000	0.93%
吳太平	688,000	0.86%
華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68,638	0.84%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106年5月22日(註2)
每股市價	最 高		72.00	78.40	64.50
	最 低		23.70	45.10	50.00
	平 均		44.22	62.11	57.5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3.33	13.40	13.10
	分 配 後		13.33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4,176	79,930	79,96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94)	0.37	(0.12)
		調整後	(2.94)	(註 1)	(註 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註 1)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167.86	
	本利比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註 1：105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 106.3.14 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配股東紅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

註 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適度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為之，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利新臺幣（以下同）29,694,723 元。依據公司章程第 26 條之 1 規定辦理，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0 元及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1,120,719)元，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857,400)元後，可供分配盈餘 25,716,604 元。考量因應未來營運需求，可供分配盈餘將全數保留，本年度不分配股東紅利。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5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之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5 年度稅前淨損新臺幣 2,078,575 元，依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不分派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4年度未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之。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6年5月22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2年度第1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09/03
發行日期	102/09/3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0,000
發行價格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仍在職，未有違反法律、契約、義務、規則等情事之一者，且期滿日前一年度該員工個人績效考核條件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得既得股份比例:25%。</li> <li>2.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仍在職，未有違反法律、契約、義務、規則等情事之一者，且期滿日前一年度該員工個人績效考核條件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得既得股份比例:25%。</li> <li>3.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仍在職，未有違反法律、契約、義務、規則等情事之一者，且期滿日前一年度該員工個人績效考核條件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得既得股份比例:25%。</li> <li>4.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四年仍在職，未有違反法律、契約、義務、規則等情事之一者，且期滿日前一年度該員工個人績效考核條件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得既得股份比例:25%。</li> </ol>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設定、轉讓或贈與他人，亦不得作其他方式之處分。</li> <li>2. 得參與配股、配息。</li> <li>3. 與本公司普通股具相同之股東會表決權及選舉權。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li> <li>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達成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之。</li> </ol>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者時，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45,000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20,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35,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此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佔已發行股本之0.25%，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6年5月22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李昭霈	120,000	0.150%	75,000	0	750	0.094%	20,000	0	200	0.025%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張泰榕 (註1)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余盈德 (註1)										
員工	坦德科技副總經理	王東沅	80,000	0.010%	45,000	0	450	0.056%	15,000	0	150	0.019%
	研發主管兼任坦德科技模具部副總經理	曾國峰										
	坦德科技業務部副總經理	鄭中成 (註1)										
	廠長	余盈勳 (註1)										

註1：於年報刊印日止已離職。

註2：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此情形。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業務內容依經濟部登記之所營資料記載如下：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光學射出件		339,805	99
模具		4,396	1
其他		601	-
合計		344,802	1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導光板等製造、買賣及相關模具之開發、買賣業務。

#####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車用面板使用之導光板。

(2)其他車用光學射出件。

##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開發暨生產之產品為中小尺寸平面顯示器 LED 背光源高輝度薄化導光板，是影響光效率的重要元件。由於 LCD 為非發光性的顯示裝置，必須藉助外部光源達到顯示效果。一般的 LCD 幾乎採用背光源的方式做為光線的來源，背光源的來源主要由背光模組組成，背光模組是由光源 (Light source)、導光板 (Light guide plate)、擴散膜 (Diffuser)、稜鏡片 (Prism sheet)、反射板 (reflector) 等零組件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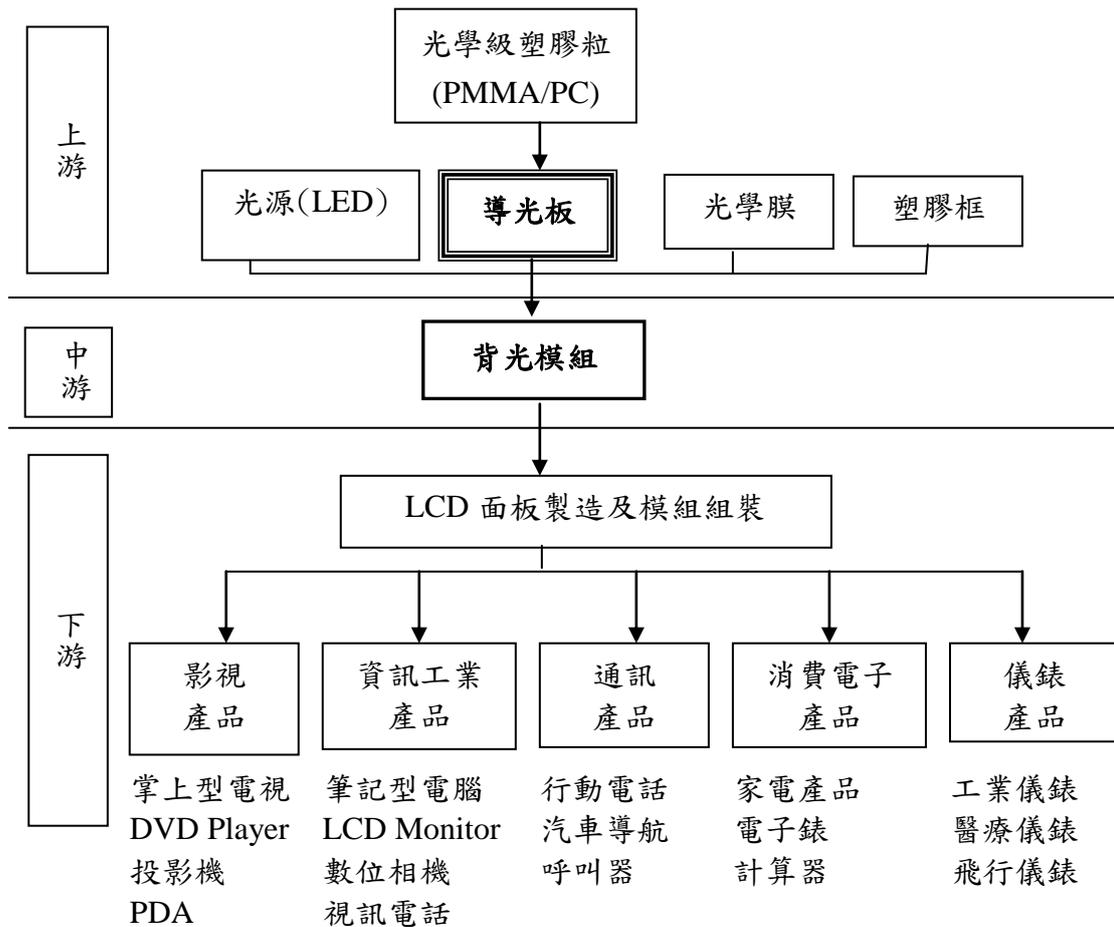
導光板的作用在於引導光的散射方向，用來提高面板的輝度，並確保面板高度的均勻性。光源位於導光板側邊的厚端，光源所發出的光利用反射往薄的一端傳導，當光碰到網點時，反射光會往各個角度擴散，然後破壞全反射條件由導光板正面射出，利用各種疏密、大小不一的網點，可使導光板均勻發光。

以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 (IEK) 的研究觀察，全球顯示器市場到了 2020 年，仍將以手機與液晶電視 (LCD TV) 為二大主力；屆時手機的出貨量約達 22.7 億台，當中顯示器的產值約為 438.3 億美元，而 LCD TV 則有 2.8 億台的出貨量，而相關顯示器產值為 475.6 億美元。此外，亦有其他的顯示器應用，即使市場占比不高、產值也有限，但卻呈現相當顯著的成長與發展潛力；例如在電視中的 OLED TV，估計 2020 年的出貨量僅約 1,210 萬台、相關顯示器產值約 61.8 億美元，雖然在整個電視或顯示器市場中並不算多，但年複合成長率可高達 69.2%。另外，智慧手錶約有 9,000 萬台及創造 8.8 億美元的顯示器產值，年複合成長率也可達 19.7%；擴增實境 (Augmented Reality, AR) 與 VR 則有 1,190 萬台、相關顯示器產值為 36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亦有 14.6%。

現階段本公司的導光板等光學射出件，其終端產品以車用顯示為主力。全球汽車市場穩定的成長，2015 年已逾 1.2 億輛，亦帶動全球車用面板市場穩定成長；另一方面，隨著車聯網 (IOV, Internet of Vehicles) 逐漸成為產業未來發展的趨勢，車用市場應用越來越廣泛，除了中控顯示、儀表板顯示、溫控顯示之外，為了提高性價比，品牌車廠紛紛加入新應用，如抬頭顯示、後視鏡顯示、遙控器顯示，所推出車用顯示應用需求不但越來越多，尺寸也有越變越大的趨勢。其中，以往僅於高階車種才能見到的全數位化儀表板，現今已有逐漸被導入的趨勢，再者，隨著歐美車輛安全法規強制規範，也促使先進駕駛輔助系統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s；簡稱 ADAS) 滲透率大幅提高；根據市場預估，未來 5 年 ADAS 商機將有爆發性的成長，滲透率由 2015 年約 10%，2020 年急速拉升至 57%。

根據矢野經濟研究所調查，2015 年全球的車用顯示器市場達 9,464 萬片，比 2014 年成長 6.9%。在安裝面板種類上以配備 TFT LCD 面板為主，並且是穩定成長，2016 年也維持此一趨勢，全球市場規模成長 7.7%，達 1.02 億片，突破 1 億片大關。另光電協進會 PIDA 表示，從應用面趨勢來看，目前在一般汽車內配備的顯示器，每台車配備 2 片面板，供汽車導航系統與後座娛樂系統用。在 2016 年 6 月隨著歐美日韓解除對無後視鏡汽車製造禁令後，駕駛座配備後視鏡用顯示器的需求也會開始出現。HUD 顯示幕朝大尺寸發展，以歐洲車市為中心，高級車款配備比率提高，在緊急時刻發出即時必要性訊息的顯示螢幕，在歐洲車廠的高級車款已成標準配備；PIDA 預測，從 2015~2022 年的年平均成長率為 9% 左右，使得 2022 年的全球車用顯示市場，可望擴大到 1.73 億片的規模。

##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A. 顯示器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成長有限

觀察顯示器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趨勢，全球手機市場包括智慧型手機與功能性手機，在市場激烈競爭下手機業者利潤不如以往，且由於新產能開出，加上庫存逐漸增加，同時中國華為、Vivo、OPPO等主要手機品牌的庫存也偏高，因此手機面板供應鏈業績出現急凍現象，促使全球中小尺寸TFT-LCD 面板開始出現供過於求的困境，產品價格呈現反轉向下。

#### B. 中小尺寸 TFT 產業相關廠商積極布局利基型產品以優化產品組合結構

隨著全球中小尺寸面板庫存的升高，促使下游終端客戶積極進行庫存去化動作，加上預期未來本產業供需結構轉差，導致產品價格將出現下跌走勢，台灣經濟研究院預估由於2016 年同期基期仍相對較低，且由於我國面板廠商積極布局車載、工業用、醫療用、穿戴式、商用平板等利基型產品市場，因此估計未來相關產業景氣將呈現成長走緩的態勢。

#### C. 車用面板市場應用隨汽車電子化發展而崛起

在車載面板方面，由於車用市場穩定成長，加上汽車電子化的發展趨勢，促使汽車搭載的車載面板數量將持續增加，除了中控台、儀表板、抬頭顯示器、車用娛樂裝置以外，攝影機取代車用後視鏡的趨勢更是明顯，因此依台灣經濟研究院預估未來車載面板需求量將持續呈現高度成長走勢。

## (2) 產品之各種競爭情形

隨著各 TFT-LCD 廠的產能持續供過於求，液晶模組的價格已持續下跌，但相對的產品應用面將持續擴大，如何有效的降低成本並提高背光模組的表現，將是下一階段各家導光板開發廠商勝出的關鍵。目前許多無自主設計開發能力或中小型廠商由於產能效率不足，因持續虧損紛紛退出市場，本公司定位為專業從事開發及生產導光板之廠商，目前國內較具規模之競爭對手大多屬背光模組廠商。

競爭廠商	營業項目	競爭項目
云光科技	背光模組、導光板、LED 燈具	中小尺寸導光板
先益電子	背光模組、導光板、LED 燈具	中小尺寸導光板
達運精密工業	背光模組、導光板	中小尺寸導光板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19,868 千元。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自 93 年度進入光學產業，並進行導光板技術及產品開發，於 94 年 7 月即申請第一項導光板專利，並於 97 年順利取得該項產品專利權，並憑藉優異之研發團隊及發展策略，配合市場客戶應用需求，不斷創新設計與改良，近年來持續成功開發多項技術及應用，並取得市場之競爭優勢，開發成果列示如下：

元創精密(本公司):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證號	專利期間
高輝度導光板 Engrave Pattern 45D	臺灣	I301920	2008/10/11~2025/07/28
高輝度導光板 Engrave Pattern +Dot Pattern	臺灣	I279627	2007/04/21~2025/11/20
導光板 Engrave Pattern 100D	臺灣	I296694	2008/05/11~2026/06/06
導光板(主張臺灣優先權)	美國	US7563013B2	2009/07/21~2029/07/20
導光板 Engrave Pattern 100D	中國	CN201050734Y	2008/04/23~2017/06/11
導光板(主張臺灣優先權)	日本	登錄 3132532 號	2007/03/26~2017/03/26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證號	專利期間
燈管與燈具	中國	CN201228922Y	2008/07/02~2018/07/01

坦德科技: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證號	專利期間
可降低黃暈現象之光學元件	臺灣	M461062	2013/09/01~2023/03/28
可降低黃暈現象之光學元件	中國	CN203215565U	2013/04/17~2023/04/17
光學元件	臺灣	M467796	2013/12/11~2023/08/15
光學元件	中國	CN203489168U	2013/09/03~2023/09/03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在高輝度導光板業務穩定後，除了持續擴展中小尺寸導光板業務外，因深知本產業為技術門檻高、資本投入大之產業，未來欲進入之廠商除非有突破性技術，能有效降低光學膜片成本或減少運用，始能與現有廠商競爭，於是訂定以下目標，期望以已開發完成的技術，再持續研發，輔以自動化生產線的改良，徹底改變背光模組的成本結構，達成成本的大幅降低與背光模組規格的再提升。本公司業務發展計畫如下：

##### 1. 短期計畫

- (1)調整產品比重，逐步增加非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比重。
- (2)將中小尺寸高輝度導光板技術導入其他產品應用，並積極導入車用導光板之開發。
- (3)耕耘導光板以外之產品，提昇導光板以外產品之營業比重。
- (4)持續改良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單位成本，維持高毛利。
- (5)強化目標管理制度，提高生產經營效率，增強公司競爭力。

##### 2. 長期計畫

- (1)持續提升研發設計能力，並培養優秀人才。
- (2)積極開拓客戶，以分散本產業銷貨集中度過高的風險。
- (3)積極開拓導光板以外之射出件產品，以分散產品集中度過高之風險。
- (4)多角化經營，以光學射出件為基礎發展應用其他產品市場，分散公司之經營風險。

## 二、市場及產業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臺	灣	78,704	23
中	國	266,093	77
其 他 國 家		5	-
合	計	344,802	100

####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中小尺寸導光板，係背光模組之關鍵零組件，相關光學射出件 105 年度出貨數約 16,618 千片，其中車載面板使用之相關射出件出貨數約 1 千萬片，未來本公司將更專注在車載應用之市場以擴大相關之市場佔有率。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市調 IHS 調查，全球車載面板出貨年年攀高、尺寸放大，產值也是逐年成長，預估 2017 年車載面板產值將達 116 億美元（相當於新台幣 3,523 億元）。車載面板將是未來 3 年成長最大的應用，預估到了 2020 年產值將達 210 億美元（約新台幣 6,378 億元）。車載面板是顯示器當中少數能夠維持成長的應用市場，IHS 指出，成長的原因主要有二，第一個就是愈來愈多的車輛內裝使用顯示面板，像是中控台、抬頭顯示器、儀表板使用面板已經是愈來愈普遍。其次就是顯示面板的面積愈來愈大，出貨尺寸從過去的 7 吋、8 吋放大到 10 吋以上，而愈來愈多的中控台面板搭載觸控面板，使得出貨單價提高。而 PIDA 則預測全球車用顯示市場出貨量從 2015~2022 年的年平均成長率為 9% 左右，使得 2022 年將可望擴大到 1.73 億片的規模。

#### 4.競爭利基

本公司各項競爭利基點的分析如下：

##### (1)精密模具與射出 25 年的經驗

- A. 完成導光板模具設計的資料庫，12 天模具開發為標準流程。
- B. 導光板射出已累積相當的經驗，0.3mm 以下導光板宣示量產。
- C. 本公司小尺寸導光板製程已達整體良率 98%，高於同業水準。

##### (2)光學快速開發能力與高輝度表現

- A. 超高加工速度，可於 4 小時完成光學版本修正，5 天內完成光學的開發。即每個專案僅需 17 天（加總模具天數），優於同業水準。
- B. 開發機種總數近千件，已建立完整光學開發資料庫。
- C. 導光板模具的結構與射出的狀況、成型參數的設定，均會影響光學開發與後續的量產品質；相關開發人員均需接受完整的模具、成型及光學訓練。

##### (3)專業的小尺寸導光板射出廠

導光板射出廠多為傳統射出業轉型，具有良好的模具射出能力，但普遍缺乏完整的光學研發能力，本公司在傳統模具射出業及光學研發團隊間達成高度的整合，有利於新產品開發速度。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之研發設計能力係藉由自有技術培育發展而來，而非由其他廠商技術移轉，故本公司係憑藉光學與模具之鑽研，建立自有技術之優勢，而使自主研發設計能力為競爭力之重要來源。
- B. 光學、模具設計開發與射出成型技術整合，使本公司能不斷投入並加速新技術開發，延攬光學及相關技術人才，以達客戶滿意度提升。
- C. 臺灣面板廠在與日、韓、中國大陸等國競爭下，面板價格壓力日增同時，除成本之重要考量因素外，零組件供貨來源之穩定與亦需同步考量，著眼於此，本公司於 2016 年將生產基地移回斗六，設立坦德科技，專心致力於提高自動化程度及降低人力需求，成本將具有競爭優勢。
- D. 本公司製程良品率高加上本公司工廠量產技術及品質已具備相當高的穩定度，不但能為公司省下可觀的製造成本，同時也能及時出貨，滿足客戶需求。

###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價格競爭壓力日增

由於中小尺寸面板競爭激烈，隨之而來的是對於面板零組件採購壓力增加，本公司下游之面板或背光模組客戶皆為國際大廠，且出貨量多且穩定，在價格議價方面具有優勢，故本公司價格調降的壓力將日漸升高。

#### 因應對策：

積極提升良率、擴大經濟規模並在射出製程方面持續縮短成型秒數以保持高毛利之競爭優勢，並抵消價格競爭之壓力。

#### B. 主要原料受制於少數廠商

導光板主要的原料為 PMMA 或 PC 之塑膠料，供貨來源集中於日本等少數大廠，且需經面板大廠嚴格之認證更換不易，故原料採購受侷限，議價也較為不易。

####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積極與關鍵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各項供貨來源無虞；同時藉由創新研發技術，以減少材料之使用量等，以期降低原料對外之依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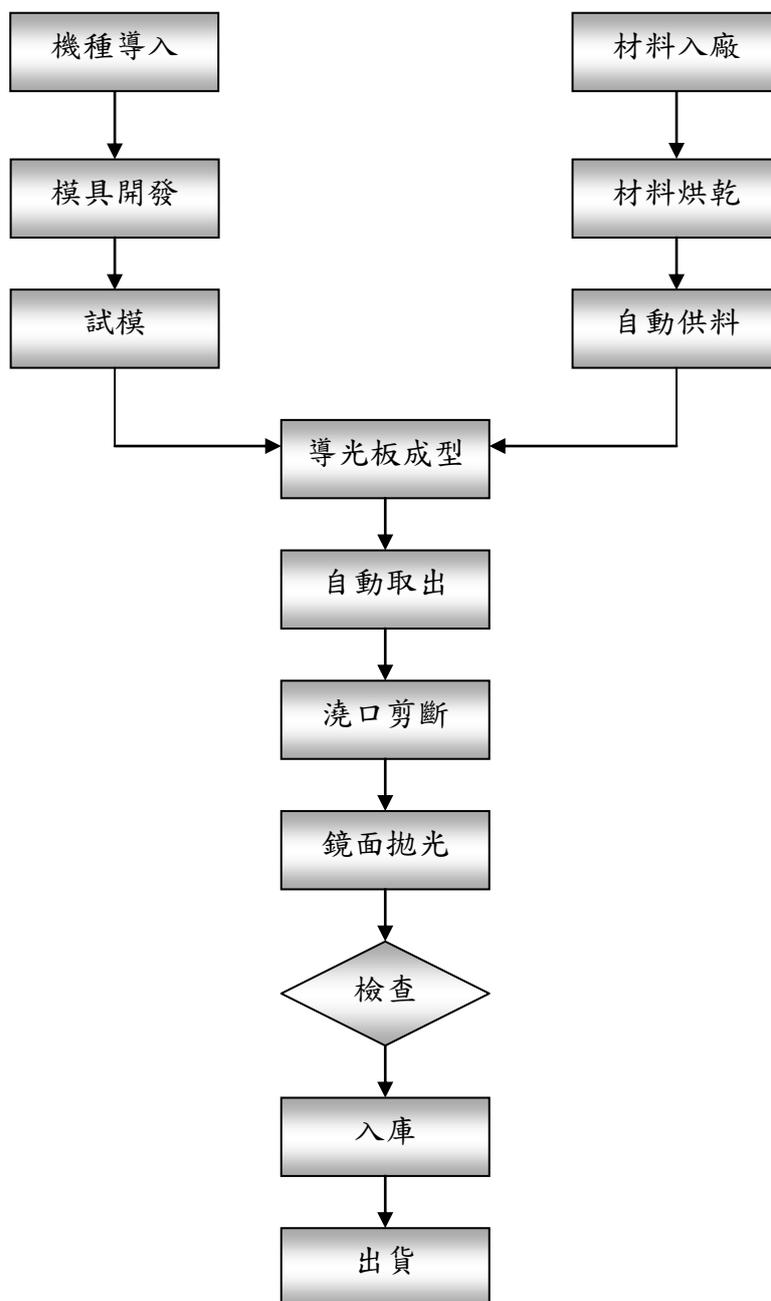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 LED 背光源之高輝度導光板，其主要用途係液晶顯示器之關鍵發光源零組件。

###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導光板之產製過程係將 PMMA 或 PC 等光學級塑膠料，投入乾燥機中，將塑膠原料烘乾後，利用射出成型機輔以模具及光學結構進行塑膠射出成型，成型後再利用剪斷機或剪拋機進行裁切及拋光，之後包裝入庫。其流程圖示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主要從事導光板、膠框等光學射出件之銷售與生產，生產所需之原料主要為各類 PC 塑膠粒子，相關供應來源為日本光學等級塑膠化合工廠，其供需穩定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止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止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上海華長	60,219	32.86	—	兆崧企業	22,920	19.80	—	長華塑膠	10,405	47.62	—
2	友松科技	57,311	31.28	—	長華塑膠	21,577	18.64	—	兆崧企業	4,618	21.14	—
3	六發上海	33,975	18.54	—	友松科技	18,084	15.63	—	友松科技	1,109	5.08	—
4	兆崧企業	963	0.53	—	上海華長	16,757	14.48	—	—	—	—	—
5	長華塑膠	635	0.35	—	六發上海	4,023	3.48	—	—	—	—	—
6	其他	30,139	16.44	—	其他	32,373	27.97	—	其他	5,717	26.16	—
	進貨淨額	183,242	100.00	—	進貨淨額	115,734	100.00	—	進貨淨額	21,849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 (1)上海華長與六發上海係子公司蘇州政翔之 PMMA 或 PC 塑膠粒子等主要原料主要供應來源，蘇州政翔自 105 年起已逐步停止生產，故進貨金額大幅下降。
- (2)友松科技主要係供應手機機種之塑膠框架及模具，105 年度起，因本公司已逐步降低手機機種產品的銷售，故對其進貨金額亦同步降低。
- (3)兆崧企業與長華塑膠係子公司坦德科技之 PC 塑膠粒子原料主要供應來源，105 年起配合政翔蘇州之產能逐步移至坦德科技，故逐步增加對其之進貨金額。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止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止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09,799	39.11	—	A 公司	229,636	66.60	—	C 公司	34,145	49.50	—
2	B 公司	171,884	32.04	—	C 公司	78,838	22.86	—	A 公司	32,820	47.58	—
3	C 公司	113,869	21.22	—	B 公司	13,864	4.02	—	B 公司	819	1.19	—
4	其他	40,936	7.63	—	其他	22,464	6.52	—	其他	1,198	1.73	—
	銷貨淨額	553,737	100.00	—	銷貨淨額	344,802	100.00	—	銷貨淨額	68,982	100.00	—

註：以上各年度之銷貨金額均不含停業部門-政翔蘇州之銷貨金額。

增減變動說明：

- (1)對 A 公司及 C 公司屬同一企業集團，銷貨組合及銷貨金額會隨著該集團機種開發及供貨需求之變動而變動，因此增減變動與各期開發及生產之機種有關。
- (2)105 年度對 B 公司之銷貨較 104 年度減少主要係來自智慧型手機之導光板機種大幅減少所致。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 PCS；新臺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學射出件	(註)	73,650	349,275	(註)	15,200	230,956
合計	—	73,650	349,275	—	15,200	230,956

註：因生產之產品尺寸由2吋~12吋不等，若以各產品產能合併計算較不具參考性，故不予列示。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 PCS；組；新臺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學射出件(千 PCS)(註)	2	112	70,808	444,801	2,925	73,707	13,693	266,098
模具(組)	147	108,824	—	—	7	4,396	—	—
其他	—	—	—	—	—	601	—	—
合 計	—	108,936	—	444,801	—	78,704	—	266,098

註：該銷售量值不含停業部門-政翔蘇州之銷售數量及金額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5 月 22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人 員	19	22	19
	間 接 人 員	105	14	16
	直 接 人 員	87	37	39
	合 計	211	73	74
平 均 年 歲		28.21	35.43	35.2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17	2.24	2.3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2%	19%	16%
	大 專 / 大 學	19%	67%	38%
	高 中	65%	11%	43%
	高 中 以 下	14%	3%	3%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相關之經費充實福利金，並依各種節日發放獎金或贈品、生日禮金或慶生活動、傷病住院慰問及其他不定期員工聯誼活動等福利。
- (2)公司提供福利制度，包含三節獎金、教育訓練及伙食等其他項目。
- (3)視營運狀況發放員工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制度。
- (4)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 2. 進修及訓練

公司除於新進人員報到時提供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外，每年度依各部門需求辦理教育訓練，並鼓勵員工參加外訓，用以提升員工專業技能及競爭力。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 (1)公司已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訂定委員會組織規章及勞工退休辦法，每月按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臺灣銀行信託部專戶保管。
- (2)公司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勞工退休條例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採用勞工退休新制之員工個人勞退金專戶。

#####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公司定期召開勞資相關行政會議，作為雙方溝通管道，以確保勞資關係和諧，且本公司員工權益維護措施一切運作均依循勞基法為遵循基準，確保員工應有之權利。
- (2)公司專職人員提供員工服務。

##### 5. 工作環境及安全

- (1)公司設置專職單位，為公司損防風險、環保、安全及健康管理，強化廠區安全衛生。
- (2)公司定期執行 6S 活動管理，以改善工作環境。
- (3)公司定期施行「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健康。
- (4)辦理新進/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昇安全意識，定期舉辦防災演練，期能作好預防措施及事故發生時之面確的緊急應變步驟。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

年度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日期 (起)	契約日期 (迄)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05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 商業銀行	105.02.18	120.02.18	長期擔保放款-購建廠房貸款 NT\$280,000,000 元	設定首順位抵押權
105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 商業銀行	105.11.15	112.11.15	中期擔保放款-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NT\$85,000,000 元	設定首順位抵押權

##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475,112	551,910	592,864	723,313	758,967	743,751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493,626	444,974	424,797	641,351	694,930	683,120	
無 形 資 產	4,090	12,101	13,506	6,045	6,338	7,334	
其 他 資 產	15,763	62,577	75,946	26,425	57,528	60,331	
資 產 總 額	988,591	1,071,562	1,107,113	1,397,134	1,517,763	1,494,53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13,908	373,108	247,322	229,497	83,846	94,016
	分配後	374,281	413,557	247,322	229,497	(註 1)	(註 1)
非 流 動 負 債	31,788	38,975	41,657	93,012	362,019	352,56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45,696	412,083	288,979	322,509	445,865	446,577
	分配後	406,069	452,532	288,979	322,509	(註 1)	(註 1)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之 權 益	642,895	659,479	818,134	1,066,557	1,071,898	1,047,959	
股 本	402,488	404,488	604,088	800,000	800,000	799,950	
資 本 公 積	135,722	137,950	205,305	425,774	206,971	206,996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95,751	80,145	(60,108)	(218,803)	28,574	19,274
	分配後	35,378	39,696	(60,108)	(218,803)	(註 1)	(註 1)
其 他 權 益	8,934	36,896	68,849	59,586	36,353	21,739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8,068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42,895	659,479	818,134	1,074,625	1,071,898	1,047,959
	分配後	582,522	619,030	818,134	1,074,625	(註 1)	(註 1)

註 1：105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531,381	686,547	602,283	563,774	344,802	68,982
營業毛利	166,547	203,052	142,406	117,048	91,418	22,815
營業損益	40,235	73,262	3,525	(14,847)	(5,202)	3,3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43)	(13,034)	(94,067)	(188,496)	(2,971)	(15,238)
稅前淨利	23,292	60,228	(90,542)	(203,343)	(8,173)	(11,87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086	44,657	(100,553)	(218,871)	29,522	(9,642)
停業單位損失(註1)	—	—	—	—	(3,125)	342
本期淨利(損)	10,086	44,657	(100,553)	(218,871)	26,397	(9,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133)	31,659	30,239	(10,762)	(24,690)	(14,6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047)	76,316	(70,314)	(229,633)	1,707	(23,9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086	44,657	(100,553)	(217,971)	29,695	(9,30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900)	(3,29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047)	76,316	(70,314)	(228,733)	5,005	(23,9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900)	(3,298)	—
每股盈餘(元)	0.25	1.11	(2.18)	(2.94)	0.37	(0.12)

註1：105年8月4日董事會通過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故105年起將該公司列為停業單位。

##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273,487	324,913	358,691	358,754	305,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81	2,093	111,405	447,877	53,750
無 形 資 產		926	2,986	2,433	1,702	1,003
其 他 資 產		657,210	777,964	694,597	615,469	1,013,974
資 產 總 額		936,604	1,107,956	1,167,126	1,423,802	1,373,83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62,112	411,098	310,093	266,599	13,090
	分配後	322,485	451,547	310,093	266,599	(註 1)
非 流 動 負 債		31,597	37,379	38,899	90,646	288,84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93,709	448,477	348,992	357,245	301,934
	分配後	354,082	488,926	348,992	357,245	(註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642,895	659,479	818,134	1,066,557	1,071,898
股 本		402,488	404,488	604,088	800,000	800,000
資 本 公 積		135,722	137,950	205,305	425,774	206,97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95,751	80,145	(60,108)	(218,803)	28,574
	分配後	35,378	39,696	(60,108)	(218,803)	(註 1)
其 他 權 益		8,934	36,896	68,849	59,586	36,353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42,895	659,479	818,134	1,066,57	1,071,898
	分配後	582,522	619,030	818,134	1,066,57	(註 1)

註 1：105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387,670	595,115	572,126	553,737	147,219
營 業 毛 利		104,257	120,603	134,858	141,372	28,282
營 業 損 益		56,808	69,745	71,713	84,426	(24,2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678)	(9,517)	(162,255)	(287,010)	22,179
稅 前 淨 利		23,130	60,228	(90,542)	(202,584)	(2,07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086	44,657	(100,553)	(217,971)	29,69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086	44,657	(100,553)	(217,971)	29,6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133)	31,659	30,329	(10,762)	(24,6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047)	76,316	(70,314)	(228,733)	5,00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086	44,657	(100,553)	(217,971)	29,69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12,047)	76,316	(70,314)	(228,733)	5,0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元)		0.25	1.11	(2.18)	(2.94)	0.37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個年度，無須再編列。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說明

本公司 103 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會計師變更為郭士華、陳君滿兩位會計師，及 105 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會計師變更為張字信、陳君滿兩位會計師。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現金流量及槓桿度，並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 31日(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97	38.46	26.10	23.08	29.38	29.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36.15	155.05	199.03	178.77	204.98	204.3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1.35	147.92	239.71	315.17	905.19	791.09	
	速動比率(%)	126.82	123.15	202.76	272.37	851.90	741.31	
	利息保障倍數(倍)	5.94	12.14	(14.37)	(44.57)	(0.62)	(5.7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0	2.64	2.29	2.24	1.70	2.10	
	平均收現日數	192.59	138.33	159.24	163.30	214.70	174.03	
	存貨週轉率(次)	6.01	6.68	6.21	7.07	5.72	5.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23	10.84	9.80	8.29	6.32	7.60	
	平均銷貨日數	60.73	54.66	58.80	51.65	63.81	65.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06	1.46	1.38	1.06	0.52	0.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64	0.54	0.40	0.23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7	4.72	(8.69)	(17.05)	2.38	(0.50)	
	權益報酬率(%)	1.46	6.86	(13.61)	(23.13)	2.78	(0.88)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0.00	18.11	0.58	(1.86)	(0.65)	(0.42)
		稅前純益	5.79	14.89	(14.99)	(25.42)	(1.02)	(1.48)
	純益率(%)	1.90	6.50	(16.70)	(38.66)	8.61	(13.48)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25	1.11	(2.18)	(2.94)	0.37	(0.12)	
	現金流量比率(%)	57.53	30.25	51.36	33.31	115.03	23.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6.23	54.19	54.70	45.62	48.33	32.5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74	4.93	7.07	5.06	6.31	1.44	
	營運槓桿度	6.81	4.72	69.43	(12.41)	(17.88)	10.22	
	財務槓桿度	1.13	1.08	(1.49)	0.77	0.51	2.11	

註 1：上述之 101 年至 105 年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者，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負債總額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5. 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6. 平均收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7. 應付帳款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8.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平均數增加所致。
10.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以及資產總額增加所致。
11.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2.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前損失減少所致。
15.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6.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7.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以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8.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減少以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9.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掉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後之金額減少所致。  
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1 年	103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1.36	40.48	29.9	25.09	21.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3,493.07	32,962.88	758.91	256.00	2,515.1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104.34	79.04	115.67	134.57	2,330.83	
	速動比率 (%)	103.91	78.66	109.18	125.75	2,261.28	
	利息保障倍數 (倍)	17.52	23.94	(31.79)	(81.79)	0.4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92	2.70	2.36	2.31	1.09	
	平均收現日數	190.50	135.22	154.53	157.70	334.86	
	存貨週轉率 (次)	1,476.11	874.68	73.43	45.05	14.8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4.91	31.26	27.94	1.75	1.29	
	平均銷貨日數	0.25	0.42	4.97	8.10	24.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61.95	168.25	10.08	1.98	0.5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1	0.54	0.49	0.39	0.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7	4.58	(8.64)	(16.67)	2.36	
	權益報酬率 (%)	1.46	6.86	(13.61)	(23.13)	2.78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4.11	17.24	11.87	10.55	(3.03)
		稅前純益	5.75	14.89	(14.99)	(25.32)	(0.26)
	純益率 (%)	2.60	7.50	(17.58)	(39.36)	20.1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0.25	1.11	(2.18)	(2.94)	0.37	
	現金流量比率 (%)	28.68	21.31	36.83	(16.16)	197.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8.88	50.52	49.39	27.15	22.7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2)	(註 2)	32.18	(註 2)	1.89	
	營運槓桿度	1.35	1.29	1.48	1.39	(0.60)	
	財務槓桿度	1.03	1.04	1.04	1.03	0.86	

註 1:上述之 101 年至 105 年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故不予計算。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者，說明如下: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不動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以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減少所致。
2. 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5. 應收帳款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而應收款項平均數減少幅度相較為低所致。
6. 平均收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而應收款項平均數減少幅度相較為低所致。
7. 存貨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而存貨平均數減少幅度相較為低所致。
8. 應付帳款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9.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而存貨平均數減少幅度相較為低所致。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11.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12.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3.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4.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損失增加所致。
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前損失減少所致。
16.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7.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1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以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9.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0.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營業損失增加所致。

註1：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 5 個年度，無須再編列。

(四)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 5 個年度，無須再編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及陳君滿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復經本監察人書面查核完畢，認為與公司法等相關法律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江明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及陳君滿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復經本監察人書面查核完畢，認為與公司法等相關法律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勝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字信及陳君滿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復經本監察人書面查核完畢，認為與公司法等相關法律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艾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文炫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請參閱第 78~13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34~182 頁。(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情形。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6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6,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元創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創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創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創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元創集團部分銷貨基於合約議定而需提供折讓或退貨予客戶，元創集團管理當局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元創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財務報表中銷貨及收款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閱讀相關客戶銷售及合約條款，考量銷售折讓或退貨約定之會計處理及揭露。另，並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及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之情事發生，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元創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元創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歷史收款紀錄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並抽核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針對帳齡超過六個月以上，特別注意未能收回之原因，取得管理階層的說明，針對內容予以評估，並核對與客戶間往來信函，確認是否有未決事項或客戶已否決之帳單，以評估該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提列與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創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創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創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創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創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創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沈宇信



會計師：

陳若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

元創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五))	\$ 384,154	25	361,467	2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	-	6,0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49,106	10	250,196	18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554	-	-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32,889	2	55,771	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六))	-	-	7,38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	179,470	12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三)、(五)、(九))	11,794	1	42,470	3
<b>流動資產合計</b>	<b>758,967</b>	<b>50</b>	<b>723,313</b>	<b>52</b>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700	-	2,4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694,930	46	641,351	4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6,338	-	6,0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41,521	3	618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九))	9,307	1	23,407	2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758,796</b>	<b>50</b>	<b>673,821</b>	<b>48</b>
<b>資產總計</b>	<b>\$ 1,517,763</b>	<b>100</b>	<b>1,397,134</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2100		2100	
2170 應付票據及應付淨額(附註六(五))	2170		217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二))	2250		225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2300		2300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	2320		2320	
<b>流動負債合計</b>	<b>83,846</b>	<b>6</b>	<b>229,497</b>	<b>16</b>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2540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2570		2570	
2640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附註六(十四))	2640		2640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352,580</b>	<b>23</b>	<b>80,000</b>	<b>6</b>
<b>負債總計</b>	<b>445,865</b>	<b>29</b>	<b>322,509</b>	<b>23</b>
<b>權益：</b>				
3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股本	800,000	53	800,000	57
資本公積	206,971	14	425,774	31
保留盈餘	28,574	2	(218,803)	(16)
其他權益	36,353	2	59,586	4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b>1,071,898</b>	<b>71</b>	<b>1,066,557</b>	<b>76</b>
36XX 非控制權益	-	-	8,068	1
<b>權益總計</b>	<b>1,071,898</b>	<b>71</b>	<b>1,074,625</b>	<b>77</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1,517,763</b>	<b>100</b>	<b>1,397,134</b>	<b>100</b>

董事長：江凱豪



(精詳 請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明弘



會計主管：王正文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344,802	100	553,7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253,384	73	412,027	74
營業毛利	91,418	27	141,710	2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23,598	7	9,388	2
6200 管理費用	53,154	15	50,60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868	6	13,882	3
	96,620	28	73,879	14
營業利益(損失)	(5,202)	(1)	67,83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一))：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六)、(七)及(八))	1,479	-	(12,306)	(2)
7100 利息收入	589	-	1,123	-
7510 利息費用	(5,039)	(1)	(2,456)	-
	(2,971)	(1)	(13,639)	(2)
7900 稅前淨利(損)	(8,173)	(2)	54,192	1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37,695)	(11)	15,528	3
80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9,522	9	38,664	7
8100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3,125)	(1)	(257,535)	(47)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26,397	8	(218,871)	(4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21)	-	(8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396)	(9)	(11,96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4,827	1	2,03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690)	(8)	(10,76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07	-	(229,633)	(4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9,695	9	(217,971)	(40)
8620 非控制權益	(3,298)	(1)	(900)	-
	\$ 26,397	8	(218,871)	(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005	1	(228,733)	(41)
8720 非控制權益	(3,298)	(1)	(90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07	-	(229,633)	(4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0.41	0.53	
來自停業部門淨損		(0.04)	(3.47)	
本期淨利(損)	\$	0.37	(2.9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來自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0.41		
來自停業部門淨損		(0.04)		
本期淨利	\$	0.37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凱量



經理人：張明弘



會計主管：王正文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未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合計	權益總計
\$ 604,088	205,305	36,963	(97,071)	(60,108)	69,973	(1,124)	-	68,849	-	818,134
-	-	-	(217,971)	(217,971)	-	-	-	-	(900)	(218,871)
-	-	-	(832)	(832)	(9,930)	-	-	(9,930)	-	(10,762)
-	-	-	(218,803)	(218,803)	(9,930)	-	-	(9,930)	(900)	(229,633)
195,912	280,545	-	-	-	-	667	-	667	-	667
-	32	-	-	-	-	-	-	-	-	476,457
-	(60,108)	-	60,108	60,108	-	-	-	-	-	32
-	-	(36,963)	36,963	36,963	-	-	-	-	-	-
\$ 800,000	425,774	-	(218,803)	(218,803)	60,043	(457)	-	59,586	8,968	8,968
\$ 800,000	425,774	-	(218,803)	(218,803)	60,043	(457)	-	59,586	8,068	1,074,625
-	-	-	29,695	29,695	-	-	-	-	(3,298)	26,397
-	-	-	(1,121)	(1,121)	(23,569)	-	-	(23,569)	-	(24,690)
-	-	-	28,574	28,574	(23,569)	-	-	(23,569)	(3,298)	1,707
-	(218,803)	-	218,803	218,803	-	-	-	-	336	336
-	-	-	-	-	-	-	-	-	(4,770)	(4,770)
\$ 800,000	206,971	-	28,574	28,574	36,474	(121)	-	36,353	-	1,071,898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認列限制員工權益股票酬勞成本

現金增資

子公司持股比率變動調整數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認列限制員工權益股票酬勞成本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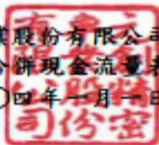
董事長：江凱量

經理人：張明弘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王正文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8,173)	54,19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2,679	54,834
攤銷費用	3,640	4,280
利息費用	5,039	4,462
利息收入	(589)	(3,17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6	66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929	100,226
處分投資利益	(1,065)	(1,598)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14	105,267
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6,068	277,9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9,824	(7,98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02	(4,047)
存貨減少	16,665	1,024
預付款項減少	2,206	5,22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107	(22,83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1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157,723	(28,6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付票據減少	(13,828)	(2,51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113)	1,915
預收款項減少	(506)	(13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4,396)	41,503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7)	(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91,900)	40,6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65,823	12,070
調整項目	121,891	289,9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0,593	86,627
收取之利息	2,239	3,130
支付之利息	(4,883)	(4,830)
支付之所得稅	(11,502)	(8,4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447	76,4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00)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5	41,543
處分非流動資產	4,48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8,398)	(507,5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78	45,555
取得無形資產	(2,020)	(2,91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81	(78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79,47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477)
預付設備款增加	(47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3,062)	(429,6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73,909	403,631
短期借款減少	(318,909)	(469,160)
舉借長期借款	365,000	19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946)	(141,876)
現金增資	-	476,457
非控制權益變動	(4,770)	9,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4,284	468,0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982)	(6,5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687	108,2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1,467	253,2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4,154	361,467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凱量



經理人：張明弘



會計主管：王正文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朝富路213號4樓之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公司名稱由政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辦妥法定變更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導光板等製造、買賣及相關模具之開發、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b>	<b>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b>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15 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b>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b>	<b>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li> <li>•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li> <li>•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li> </ul>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2016.1.19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p>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p>
2016.1.29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倡議」	<p>要求企業提供金融負債變動之相關資訊，使投資者能評估企業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情形，包括現金流量之變動或非現金變動(例如兌換損益)。</p>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2.0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外，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其餘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機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益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投資控股	100.00%	80.76%
本公司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浩投資)	一般投資業	- %	100%
本公司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贊投資)	一般投資業	- %	100%
本公司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坦德科技)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 批發及零售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坦前科技)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 批發及零售業務	19.00%	- %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浩投資)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9.44%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贊投資)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9.8%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贊投資)	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坦前科技)(註2)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 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 %	62.5%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有 限公司(政翔薩摩亞)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 (友翔投資)	投資控股	100%	100%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 (友翔投資)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政翔蘇州)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 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有 限公司(政翔薩摩亞)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 (蘇州崔圖爾)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 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 %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配合合併公司發展架構調整，京浩投資及京贊投資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此項簡易合併案業經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501201690號函核准並完成登記程序。

(註2)因簡易合併取得政翔薩摩亞及坦前科技之直接持股分別為100%及62.5%，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以現金797千元向非控制權益購入坦前科技之股權計100千股，持股比例由62.5%增加至66.67%，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出售坦前科技股權650千股，惟坦前科技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增資2,600千股，合併公司未參與該次增資，是以持股比例由66.67%減少為19%，推定合併公司對坦前科技不具控制力及重大影響力，故不擬將坦前科技納入本公司之子公司，僅就該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十一日之損益並入合併報表中。

(註3)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係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投資設立。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 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配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

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 2.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合併公司已處分或待出售之組成部分，且係一單獨之主要業務線或營運地區，或係專為再出售而取得之子公司。營運單位係於處分或符合待出售條件之較早發生時點分類為停業單位。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物：5~50年
- (2)機器設備：1~10年
- (3)模具設備：2年
- (4)運輸設備：5年
- (5)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租賃

營業租賃之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 (十二)無形資產

#### 1.商譽

#####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十九)。

#####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電腦軟體成本：2~10年

(2)專 利 權：10年

(3)其他無形資產：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之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重組

重組負債準備係俟合併公司核准詳細正式之重組計畫，且開始進行或公開發佈該重組計畫時，予以認列。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為負債準備。

### 2. 銷貨退回及折讓

銷貨退回及折讓依客戶訴怨狀況、歷史經驗以及任何會影響之因素合理估計可能會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列為負債準備，並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退回及折讓。

## (十五) 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目的地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商品送達買方指定進口地之目的地但尚未辦理入關手續且尚未卸貨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十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一)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 (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602	868
活期存款	98,322	237,763
定期存款	285,230	122,836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84,154</u>	<u>361,46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部分子公司所持有之銀行存款分別為 128,331 千元及 156,663 千元，因受外匯管制之限制，該銀行存款不能自由匯回控股公司。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5,700	1,400
國內非上市(櫃)特別股	<u>1,000</u>	<u>1,000</u>
	<u><b>\$ 6,700</b></u>	<u><b>2,400</b></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出售帳面金額 1,400 千元及 39,945 千元之未上市(櫃)普通股，其於處分前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並同時於損益中分別認列 1,065 千元及 1,598 千元之處分利益。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2,528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	3,500
應收帳款	150,701	251,791
其他應收款	2,342	5,181
減：備抵減損損失	<u>(1,595)</u>	<u>(1,595)</u>
	<u><b>\$ 151,448</b></u>	<u><b>261,405</b></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 0~90 天	\$ 3,030	62,648
逾期 91~180 天	5,399	10,108
逾期 181~365 天	6,641	60
逾期超過一年	<u>13,062</u>	<u>1,388</u>
	<u><b>\$ 28,132</b></u>	<u><b>74,204</b></u>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105 年度個別評 估之減損損失	104 年度個別評 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595	1,60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2)
期末餘額	<u>\$ 1,595</u>	<u>1,59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天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減損損失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部分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相信已逾期未提列減損損失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中有 96%，包含合併公司最重要客戶之餘額，係來自與合併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之客戶群。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商 品	\$ 10,240	7,105
製成品	7,301	26,142
在製品	9,932	6,748
原 料	4,035	13,823
物 料	1,381	1,953
	<u>\$ 32,889</u>	<u>55,77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存貨相關損失分別為 2,180 千元及 11,287 千元，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存貨(迴升利益)跌價損失	\$ (4,688)	4,735
存貨盤虧(盈)	(35)	3,26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170)	(4,899)
存貨報廢損失	9,073	8,188
	<u>\$ 2,180</u>	<u>11,287</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處分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坦前科技)27.08%股權，其中 18.75%股權係售予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另坦前科技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增資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未參與該次增資，是以合併公司對坦前科技之剩餘股權減少為 19%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 3,900 千元，其處分利益 1,403 千元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合併公司對坦前科技 19%之剩餘股權按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公允價值 5,700 千元衡量所產生之利益 840 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坦前科技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050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8,3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128)
其他流動負債		<u>(3,820)</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u><u>12,277</u></u>

###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日簽訂設備出售合約，因此，合併公司將原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機器設備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完成部分設備出售，其餘未出售設備於一〇五年六月因出售計畫變更，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流動資產項下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機器設備，其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u>2,714</u></u>	<u>-</u>

另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於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003 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租賃資產	辦公設備及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051	16,882	365,736	8,681	86,050	21,054	351,598	984,052
本期增添	-	36,063	54,954	2,308	-	6,117	5,496	104,938
本期處分	-	-	(150,849)	(8,336)	(85,409)	(10,791)	-	(255,385)
重分類	-	298,523	8,373	-	-	417	(341,103)	(33,7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763)	(345)	(641)	(254)	-	(11,00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134,051</b>	<b>351,468</b>	<b>268,451</b>	<b>2,308</b>	<b>-</b>	<b>16,543</b>	<b>15,991</b>	<b>788,812</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8,079	-	527,216	29,872	86,530	35,426	3,308	790,431
本期增添	25,972	16,882	98,942	798	1,498	8,259	361,772	514,123
本期處分	-	-	(247,271)	(22,035)	-	(23,062)	(64)	(292,432)
重分類	-	-	25,472	(482)	-	838	(13,415)	12,413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29,094)	-	-	-	-	(29,0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529)	528	(1,978)	(407)	(3)	(11,389)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134,051</b>	<b>16,882</b>	<b>365,736</b>	<b>8,681</b>	<b>86,050</b>	<b>21,054</b>	<b>351,598</b>	<b>984,052</b>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4,407	8,681	86,050	13,563	-	342,701
本年度折舊	-	11,134	19,227	-	-	2,318	-	32,679
本期處分	-	-	(127,485)	(8,335)	(85,409)	(10,449)	-	(231,678)
本期減損	-	-	2,714	-	-	-	-	2,714
重分類	-	-	(42,847)	-	-	(100)	-	(42,9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8,364)	(346)	(641)	(236)	-	(9,58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b>	<b>11,134</b>	<b>77,652</b>	<b>-</b>	<b>-</b>	<b>5,096</b>	<b>-</b>	<b>93,882</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0,691	23,232	80,959	30,752	-	365,634
本年度折舊	-	-	45,826	4,232	2,589	2,187	-	54,834
本期處分	-	-	(103,946)	(22,035)	-	(20,670)	-	(146,651)
本期減損	-	-	85,186	3,300	4,400	1,398	-	94,284
重分類	-	-	(52)	(434)	-	-	-	(486)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16,670)	-	-	-	-	(16,6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628)	386	(1,898)	(104)	-	(8,244)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b>	<b>-</b>	<b>234,407</b>	<b>8,681</b>	<b>86,050</b>	<b>13,563</b>	<b>-</b>	<b>342,701</b>
帳面價值：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b>\$ 134,051</b>	<b>340,334</b>	<b>190,799</b>	<b>2,308</b>	<b>-</b>	<b>11,447</b>	<b>15,991</b>	<b>694,930</b>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b>\$ 134,051</b>	<b>16,882</b>	<b>131,329</b>	<b>-</b>	<b>-</b>	<b>7,491</b>	<b>351,598</b>	<b>641,351</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b>\$ 108,079</b>	<b>-</b>	<b>296,525</b>	<b>6,640</b>	<b>5,571</b>	<b>4,674</b>	<b>3,308</b>	<b>424,797</b>

#### 1.減損損失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由於政翔蘇州及坦德科技部份設備已無未來經濟效益，合併公司評估其相關減損情形，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2,714 千元及 92,284 千元。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

### 3.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為購入新辦公室之簽約合約價款為43,2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業已付訖並已辦妥過戶程序。

###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其他無形資產	總 計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4	12,728	6,048	3,336	23,936
本期取得	-	2,020	-	-	2,020
本期處分	-	-	(48)	-	(48)
重分類	-	1,913	-	-	1,91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541)	-	(268)	(809)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1,824</b>	<b>16,120</b>	<b>6,000</b>	<b>3,068</b>	<b>27,012</b>
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4	9,963	6,195	3,413	21,395
本期取得	-	2,913	-	-	2,913
本期處分	-	-	(147)	-	(14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48)	-	(77)	(225)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1,824</b>	<b>12,728</b>	<b>6,048</b>	<b>3,336</b>	<b>23,936</b>
額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4	8,866	3,865	3,336	17,891
本期攤銷	-	1,457	2,183	-	3,640
本期處分	-	-	(48)	-	(4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541)	-	(268)	(809)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1,824</b>	<b>9,782</b>	<b>6,000</b>	<b>3,068</b>	<b>20,674</b>
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4	3,450	1,799	816	7,889
本期攤銷	-	1,861	2,195	224	4,280
本期減損	-	3,643	-	2,337	5,980
本期處分	-	-	(129)	-	(1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88)	-	(41)	(129)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1,824</b>	<b>8,866</b>	<b>3,865</b>	<b>3,336</b>	<b>17,891</b>
額					
帳面價值：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	<b>6,338</b>	-	-	<b>6,338</b>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 -	<b>3,862</b>	<b>2,183</b>	-	<b>6,045</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	<b>6,513</b>	<b>4,396</b>	<b>2,597</b>	<b>13,506</b>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製造費用	\$ 554	178
營業費用	3,086	4,102
	<b>\$ 3,640</b>	<b>4,280</b>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解散清算政翔蘇州，相關法定程序尚在辦理中，其相關電腦軟體與其他無形資產無法移轉或出售，故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該等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並認列減損損失 5,980 千元。

### 2.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無形資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

#### (九)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預付款項	\$ 11,006	11,18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9,470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88	31,288
存出保證金	3,605	4,886
預付設備款	444	13,0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258	5,477
	<b>\$ 200,571</b>	<b>65,877</b>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十) 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00	60,000
尚未使用額度	<b>\$ 272,000</b>	<b>468,475</b>
利率區間	<b>1.62%</b>	<b>1.7689%~1.95%</b>

合併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有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1.92%	112~120年	\$ 364,05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474)
合計				<u>\$ 352,58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000</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有擔保銀行借款	NTD	1.88%	107年	<u>\$ 8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提前清償有擔保銀行借款 80,000 千元及無擔保銀行借款 31,876 千元。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二)負債準備

	重組	銷貨退回及折讓 之負責準備	合計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968	-	48,96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6,673	6,67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1,384)	(4,429)	(35,81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5,632)	-	(15,632)
匯率變動影響數	(1,952)	14	(1,93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2,258</u>	<u>2,258</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8,968	-	48,968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968</u>	<u>-</u>	<u>48,968</u>

1. 重組準備

由於業務需求及營運效率考量，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提出政翔蘇州解散清算計劃，並開始逐步進行人力精簡。伴隨該計劃之發佈，合併公司認列 48,968 千元預期重組成本之負債準備，包括中止合約成本及員工離職福利等，該估計成本係以相關合約之條件為基礎。民國一〇五年度實際發生而沖減負債準備之支出計 31,384 千元，迴轉數 15,632 千元及匯率變動影響數 1,952 千元。減估計之重組成本主要為員工離職福利，係以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與員工代表協議之詳細計劃為基礎計算，此項重組及處分業已完成。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依歷史經驗及已知原因，估計其未來可能產生銷貨退回及折讓，將其列為負債準備，並於實際發生時沖減負債準備。

### (十三)營業租賃

####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一年內	\$ 2,443	10,600
一年至五年	4,153	4,358
	<b>\$ 6,596</b>	<b>14,958</b>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8,976 千元及 16,191 千元。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76	2,8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283)	(2,79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b>\$ 1,093</b>	<b>30</b>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長期帶薪假負債	<b>\$ 560</b>	<b>1,588</b>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2,283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24	1,93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5	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112	843
計劃支付之福利	(595)	-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376</u>	<u>2,82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94	2,667
利息收入	35	6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	1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8	56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595)	-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283</u>	<u>2,79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	(16)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u>\$ -</u>	<u>(16)</u>
管理費用	<u>\$ -</u>	<u>(1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48	(684)
本期認列	1,121	832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269</u>	<u>148</u>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折現率	1.50%	1.25%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劃之提撥金額為 57 千元。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

###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5%	減少 0.5%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5%)	\$ (56)	31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5%)	314	(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973 千元及 934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外，其他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828 千元及 5,860 千元。

### 3.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起就部分業務進行重整，並與部分之員工達成自願性離職協議。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支付離職福利費用分別為 30 千元及 56,205 千元。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0	14,86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967	-
	<u>3,017</u>	<u>14,86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1)	866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980)	(205)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	(32,701)	-
	<u>(40,712)</u>	<u>661</u>
所得稅費用(不含出售停業單位利得所得稅)	<u>\$ (37,695)</u>	<u>15,528</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37,695)	15,528
停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不含出售利益)	-	-
出售停業單位利得	-	-
	<u>\$ (37,695)</u>	<u>15,52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4,827)</u>	<u>(2,03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稅前淨利	\$ (11,298)	203,34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21)	(34,41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15)	(20,603)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32,701)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20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利益)損失	(6,393)	70,546
前期低估數	2,967	-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稅額影響	568	205
	<u>\$ (37,695)</u>	<u>15,528</u>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260,338</u>	<u>481,937</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u>64,898</u>	<u>116,292</u>
	<u>105.12.31</u>	<u>104.12.31</u>
課稅損失	\$ <u>238,436</u>	<u>456,164</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 97 年度	\$ 188	民國 107 年度
民國 98 年度	49	民國 108 年度
民國 99 年度	87	民國 109 年度
民國 100 年度	115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1 年度	25,684	民國 106 年度至 111 年度
民國 102 年度	6,156	民國 107 年度至 112 年度
民國 103 年度	118,631	民國 108 年度至 11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84,401	民國 109 年度至 114 年度
民國 105 年度	3,125	民國 110 年度至 115 年度
	<u>\$ 238,436</u>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兌換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未實現處分投資利益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84	12,298	-	12,982
借記(貸記)損益表	49	-	142	19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827)	-	(4,82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733</u>	<u>7,471</u>	<u>142</u>	<u>8,346</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	14,332	-	14,3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684	-	-	68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034)	-	(2,034)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684</u>	<u>12,298</u>	<u>-</u>	<u>12,982</u>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兌換損失	退休金未實際提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未實現	虧損扣抵	未實現投資損失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未實現銷貨折讓	合計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529	-	53	36	-	-	-	-	618
(借記)貸記損益表	408	-	-	(36)	6,502	32,906	745	378	40,90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937</u>	<u>-</u>	<u>53</u>	<u>-</u>	<u>6,502</u>	<u>32,906</u>	<u>745</u>	<u>378</u>	<u>41,521</u>
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312	189	53	41	-	-	-	-	5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217	(189)	-	(5)	-	-	-	-	2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529</u>	<u>-</u>	<u>53</u>	<u>36</u>	<u>-</u>	<u>-</u>	<u>-</u>	<u>-</u>	<u>618</u>
日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8,574</u>	<u>(218,80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907</u>	<u>21,062</u>

	105 年度(預計)	104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註)</u>	<u>(註)</u>

(註) 本公司該年度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故不適用。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 2,000,000 千元及 8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為 200,000 千股及 80,000 千股。前述額定股本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 8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80,000	60,409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19,591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b>80,000</b>	<b>80,000</b>

#### 1. 普通股之發行及註銷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授權董事會執行，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日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591 千股，每股私募價格為 24.32 元溢價(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此項增資案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共募得資金 476,457 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該次現金增資之目的主要係為充實營運資金。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起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其餘權益義務原則上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05,156	423,95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83	1,783
子公司持股比率變動調整數	32	32
	<b>\$ 206,971</b>	<b>425,774</b>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五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金額分別為 218,803 千元及 60,108 千元。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適度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為之，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18,803 千元，另不予以分配盈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60,108 千元及 36,963 千元，另不予以分配盈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0,043	(457)	59,586
外幣換算差異	(23,569)		(23,569)
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336	33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474</u>	<u>(121)</u>	<u>36,353</u>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69,973	(1,124)	68,849
外幣換算差異	(9,930)	-	(9,930)
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667	667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60,043</b>	<b>(457)</b>	<b>59,586</b>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 200 千股。復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收回註銷 40 千股，並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445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發行 160 千股。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 0 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至四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 25%。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合併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屆滿 1 年	屆滿 2 年	屆滿 3 年	屆滿 4 年
給與日股價	\$ 23.60	23.60	23.60	23.60
除息後市價	\$ 22.61	21.62	20.65	19.69
預期價格波動性(%)	27.9267%	36.9028%	28.2337%	38.2337%
預期既得期間(年)	1 年	2 年	3 年	4 年
執行價格	-	-	-	-
無風險利率(%)	0.6674%	0.7728%	0.9032%	1.06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 公平價值(元)	\$ 22.61	21.62	20.65	19.6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 336	667

### (十八) 每股盈餘

####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分別為淨利 29,695 千元及淨損 217,971 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79,930 千股及 74,176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5 年度			104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停業單位	合計	繼續營業單位	停業單位	合計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利	\$ 32,820	(3,125)	29,695	39,564	(257,535)	(217,971)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已發行普通股	79,920	60,289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13,877
當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9,930	74,176

####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為稅後淨損，因此未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民國一〇五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29,695 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9,968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5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停業單位	合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32,820	(3,125)	29,695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5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9,930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79,968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工具因具反稀釋作用，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單位：千股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u>100</u>

### (十九) 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停業單位		合計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商品銷售	\$ 356,798	564,165	(736)	10,198	356,062	574,363
銷貨退回	(1,707)	(893)	-	(116)	(1,707)	(1,009)
銷貨折讓	(10,289)	(9,535)	-	(45)	(10,289)	(9,580)
	<u>\$ 344,802</u>	<u>553,737</u>	<u>(736)</u>	<u>10,037</u>	<u>344,066</u>	<u>563,774</u>

### (二十)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且不高於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稅前淨損，因此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為累計虧損，因此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二十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繼續營業單位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入	<u>\$ 589</u>	<u>1,123</u>

####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43	(21,49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065	1,59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403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14)	(1,67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1,336	8,862
其他	46	412
	<u>\$ 1,479</u>	<u>(12,306)</u>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5,039	2,456

### (二十二)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最重要之客戶，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44,817 千元及 243,075 千元。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b>105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00	16,094	16,094	-	-	-
擔保銀行借款	364,054	408,802	17,887	33,884	111,252	245,779
應付票據及帳款	26,629	26,629	26,629	-	-	-
應付設備款	1,658	1,658	1,658	-	-	-
應付費用	14,752	14,752	14,752	-	-	-
	\$ 422,093	467,935	77,020	33,884	111,252	245,779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b>104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0,000	61,116	61,116	-	-	-
擔保銀行借款	80,000	83,380	1,560	1,560	80,26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570	53,570	53,570	-	-	-
應付設備款	11,215	11,215	11,215	-	-	-
應付房地款	3,903	3,903	3,903	-	-	-
應付費用	22,588	22,588	22,588	-	-	-
	\$ 231,276	235,772	153,952	1,560	80,260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017	32.25	387,539	15,578	32.825	511,3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62	32.25	60,046	6,125	32.825	201,066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 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59 千元及 1,288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繼續營業單位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336 千元及 8,862 千元。

###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損)將減少或增加 1,895 千元及 700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	-	-
應付款項	108,618	-	-	-
長期借款	80,000	-	-	-
	<b>\$ 248,618</b>	<b>-</b>	<b>-</b>	<b>-</b>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非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決議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運用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董事會僅決議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僅提供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302,000 千元及 468,475 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或發行新股。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一致。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445,865	322,50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154	361,467
淨負債	<u>\$ 61,711</u>	<u>(38,958)</u>
權益總額	<u>\$ 1,071,898</u>	<u>1,074,625</u>
調整後資本	<u>\$ 1,133,609</u>	<u>1,035,667</u>
負債資本比率	<u>5.44%</u>	<u>-</u>

### 七、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6,429	16,264
退職後福利	286	187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269	542
	<u>\$ 16,984</u>	<u>16,99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供租賃汽車分別為5輛及3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其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賃支出分別為3,600千元及2,849千元。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處分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8.75%股權予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其帳面金額2,302千元，處分價款2,700千元，處分利益39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土地	銀行借款	\$ 134,051	108,079
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	339,591	-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	134,137	-
電腦軟體設備	銀行借款	1,780	-
		<b>\$ 609,559</b>	<b>108,079</b>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459	94,209
取得無形資產	132	-
	<b>\$ 34,591</b>	<b>94,209</b>

2.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5.12.31	104.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4,000	-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160	36,568	77,728	115,193	58,788	173,981
勞健保費用	2,460	2,124	4,584	2,245	2,265	4,510
退休金費用	3,116	1,685	4,801	5,429	1,349	6,77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58	1,489	4,347	4,355	1,359	5,714
折舊費用	28,831	3,848	32,679	49,152	5,682	54,834
攤銷費用	554	3,086	3,640	178	4,102	4,280

(二)停業單位損益及現金流量之揭露：

因應組織調整及企業轉型將生產基地移至子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四日董事會通過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由於該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屬停業單位或待出售資產，故重編以前期間之綜合損益表，將該停業部門與繼續營業部門分開列示。

該停業部門之損益及現金流量揭露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停業單位損益：		
營業收入	\$ (736)	10,037
營業成本	3,031	(34,699)
營業毛利	2,295	(24,662)
營業費用	(23,669)	(58,0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18,249	(174,857)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3,125)	(257,535)
所得稅費用	-	-
停業單位損失	(3,125)	(257,535)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29,457)	20,4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25,544)	14,4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25,529)
匯率影響數	(11,864)	(2,706)
淨現金流出	<u>\$ (166,865)</u>	<u>(93,271)</u>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坦德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535,949	155,000	155,000	98,054	-	14.46%	857,518	Y	-	-

註一：本公司為單一他人背書保證及他人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以淨值 50% 及 80% 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普通股-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	5,700	19.00	-	(註)
本公司	特別股-友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000	50.00	-	(註)

(註)：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05 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政翔蘇州	1	進貨	92,694	一般價格、付款期間 150 天	26.94%
0	本公司	政翔蘇州	1	應付帳 款-關係人	4,288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0.28%
0	本公司	坦德科技	1	進貨	19,491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120 天	5.65%
0	本公司	坦德科技	1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16,924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1.12%
1	坦德科技	政翔蘇州	3	進貨	24,599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7.15%
1	坦德科技	政翔蘇州	3	銷貨	1,515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0.44%
1	坦德科技	政翔蘇州	3	應付帳 款-關係人	24,394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1.61%
1	坦德科技	政翔蘇州	3	其他應付 款-關係人	28,723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1.89%
1	坦德科技	政翔蘇州	3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31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孫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備註 (註三)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政翔薩摩亞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 投資之控 股公司	518,157	419,646	16,473	100.00%	324,930 (註一)	(3,087)	(2,143)	本公司依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本公司	京浩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業	-	50,000	-	-	-	(463)	(463)	(註一)
本公司	京贊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業	-	95,000	-	-	-	(3,322)	(3,322)	(註一)
本公司	坦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 電子材料 批發及零 售業務	5,700	-	950	19.00%	-	(10,319)	(3,077)	(註二)
本公司	坦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 電子材料 批發及零 售業務	250,000	250,000	25,000	100.00%	217,960	20,114	17,932	本公司依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京浩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 投資之控 股公司	-	49,270	-	-	-	(3,087)	(463)	(註一)
京贊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 投資之控 股公司	-	47,653	-	-	-	(3,087)	(481)	(註一)
京贊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坦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 電子材料 批發及零 售業務	-	15,000	-	-	-	(10,319)	(2,862)	(註一)
政翔薩摩亞	友翔投資有 限公司	香港	從事國際 投資之控 股公司	US 16,584	US 16,584	US 16,584	100.00%	US 10,022	US (98)	US (98)	政翔薩摩亞依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京贊投資與京浩投資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京贊投資與京浩投資持有之政翔薩摩亞及坦前科技改由本公司持有。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出售坦前股權650千股，並同時取得坦前科技股權950千股，惟坦前科技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600千股，本公司未參與該次增資，是以本公司持股比例減少為19%，推定本公司對坦前科技不具控制力及重大影響力，故不擬將坦前科技納入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4)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US 16,000	(註1)	US 12,982 (NT410,129)	-	-	US 16,000 (NT502,437)	US (97) (NT(3,127))	100% (註5)	US (97) (NT(3,127))	US 10,020 (NT323,145)	-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US 16,000	(註1)	US 1,418 (NT44,951)	-	-	- (註8)	US (97) (NT(3,127))	- (註5)	US (97) (NT(3,127))	- (註8)	-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US 16,000	(註1)	US 1,600 (NT47,357)	-	-	- (註8)	US (97) (NT(3,127))	- (註5)	US (97) (NT(3,127))	- (註8)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務	US 50	(註2)	-	US 50 (NT1,588)	-	US 50 (NT1,588)	US 5 (NT161)	100% (註5)	US 5 (NT161)	US 53 (NT1,709)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註7)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US\$16,190 (NT\$522,128)	US\$16,690 (NT\$538,253)	NT\$ 643,139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設立之公司係透過友翔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NT：

32.2385 換算為新台幣)。

註4：係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NT：32.25)換算為新台幣。

註5：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係由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政翔薩摩亞 100%持有。

註6：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各該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規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7:透過第三地投資公司再投資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實際匯出金額為美金 15,540 千元，以前年度透過第三地投資公司再投資政翔精密光學(廈門)有限公司實際匯出金額為美金 650 千元，惟政翔精密光學(廈門)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已清算完結，並將剩餘資金美金 468 千元匯出至第三地投資公司，第三地投資公司取得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 460 千元匯至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故自台灣匯出對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16,000 千元。

註8: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改由本公司持有。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僅有一個應報導部門—光學射出部門，主要從事導光板等製造、買賣及相關模具之開發、買賣業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清算案，故將該停業部門與繼續營業部門分開列示。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光學射出部	政翔蘇州 (停業單位)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民國105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44,802	(736)	-	344,066
部門間收入	23,050	112,491	(135,541)	-
收入總計	\$ 367,852	111,755	(135,541)	344,06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9,847	(3,125)	(17,027)	29,695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光學射出部	政翔蘇州 (停業單位)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b>民國104年度</b>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53,737	10,037	-	563,774
部門間收入	414	343,013	(343,427)	-
收入總計	<u>\$ 554,151</u>	<u>353,050</u>	<u>(343,427)</u>	<u>563,77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02,921)</u>	<u>(257,535)</u>	<u>342,485</u>	<u>(217,971)</u>

	光學射出部	政翔蘇州 (停業單位)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b>應報導部門資產：</b>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811,176	324,992	(618,405)	1,517,76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809,051</u>	<u>459,946</u>	<u>(871,863)</u>	<u>1,397,134</u>

<b>應報導部門負債：</b>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 519,546	1,834	(75,515)	445,865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409,532</u>	<u>105,312</u>	<u>(192,335)</u>	<u>322,509</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應報導部門損益分別銷除部門間淨損 17,027 千元及淨利 342,485 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 名稱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光學射出件	\$ 339,069	454,950
模 具	4,396	108,824
其 他	601	-
合 計	<u>\$ 344,066</u>	<u>563,774</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78,704	114,610
中 國	265,357	449,164
其他國家	5	-
	<u>\$ 344,066</u>	<u>563,774</u>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706,970	621,662
中 國	-	44,255
	<u><b>\$ 706,970</b></u>	<u><b>665,917</b></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A 客戶	\$ 229,636	209,799
B 客戶	78,838	113,869
C 客戶	17,447	40,936
D 客戶	13,864	171,884
	<u><b>\$ 339,785</b></u>	<u><b>536,488</b></u>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6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收入。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銷貨基於合約議定而需提供折讓或退貨予客戶，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當局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財務報表中銷貨及收款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閱讀相關客戶銷售及合約條款。評估銷售折讓或退貨約定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並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及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回或折讓之情事發生，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歷史收款紀錄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抽核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針對帳齡超過六個月以上，特別注意未能收回之原因，取得管理階層的說明，針對內容予以評估，並核對與客戶間的往來信函，以確認是否有未決事項或客戶已否決之帳單，以評估該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提列與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宇信



會計師：

陳君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

元創精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向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六))	\$ 212,382	15	88,096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5,177	2	244,763	1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6,924	1	2,38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519	-	-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8,880	1	7,10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	40,000	3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六)及(十))	223	-	16,407	1
	<u>305,105</u>	<u>22</u>	<u>358,754</u>	<u>25</u>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700	1	2,4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42,890	39	599,778	4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53,750	4	447,877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423,362	3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003	-	1,7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34,954	2	618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	6,068	1	12,673	1
	<u>1,068,727</u>	<u>78</u>	<u>1,065,048</u>	<u>75</u>
<b>資產總計</b>	<u>\$ 1,373,832</u>	<u>100</u>	<u>1,423,802</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	-	60,000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六))	75	-	18,68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228	-	161,994	1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15	-	9,79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六))	5,872	1	16,130	1
	<u>13,090</u>	<u>1</u>	<u>266,599</u>	<u>19</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280,000	20	80,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7,751	1	10,616	1
2640 應計退休全負債(附註六(十四))	1,093	-	30	-
	<u>288,844</u>	<u>21</u>	<u>90,646</u>	<u>6</u>
	<u>301,934</u>	<u>22</u>	<u>357,245</u>	<u>25</u>
<b>負債總計</b>	<u>800,000</u>	<u>58</u>	<u>800,000</u>	<u>56</u>
<b>權益(附註六(十六)及(十七))：</b>				
股本	206,971	15	425,774	30
資本公積	28,574	2	(218,803)	(15)
保留盈餘	36,353	3	59,586	4
其他權益	1,071,898	78	1,066,557	75
<b>權益總計</b>	<u>1,373,832</u>	<u>100</u>	<u>1,423,802</u>	<u>100</u>

董事長：江凱量

經理人：張明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王正文

王正文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147,219	100	553,7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18,937	81	412,365	74
營業毛利	28,282	19	141,372	2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4,483	3	9,147	2
6200 管理費用	47,613	32	46,50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3	-	1,292	-
	52,539	35	56,946	10
營業(損失)利益	(24,257)	(16)	84,426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一))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72	11	7,349	1
7100 利息收入	535	-	714	-
7510 利息費用	(4,036)	(3)	(2,45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808	6	(292,617)	(53)
	22,179	14	(287,010)	(52)
7900 稅前淨利(損)	(2,078)	(2)	(202,584)	(36)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31,773)	(22)	15,387	3
8200 本期淨損	29,695	20	(217,971)	(39)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四)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21)	(1)	(8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030)	(18)	(11,572)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2,461	2	1,64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690)	(17)	(10,76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05	3	(228,733)	(4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7		(2.9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37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凱量



經理人：張明弘



會計主管：王正文



元創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換算之兌換	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4,088	205,305	36,963	(97,071)	(60,108)	69,973	(1,124)	818,134
本期淨損	-	-	-	(217,971)	-	-	-	(217,9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32)	(9,930)	-	-	(10,7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18,803)	(9,930)	-	-	(228,733)
認列限制員工權益股票酬勞成本	-	-	-	-	-	667	-	667
現金增資	195,912	280,545	-	-	-	-	-	476,457
子公司持股比率變動調整數	-	32	-	-	-	-	-	3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60,108)	-	60,108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6,963)	36,963	-	-	-	-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00,000	425,774	-	(218,803)	60,043	(457)	59,586	1,066,557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800,000	425,774	-	(218,803)	60,043	(457)	59,586	1,066,557
本期淨利	-	-	-	29,695	-	-	-	29,6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121)	(23,569)	-	-	(24,6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8,574	(23,569)	-	-	5,00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18,803	-	-	-	-
認列限制員工權益股票酬勞成本	-	-	-	-	-	336	-	336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00,000	206,971	-	28,574	36,474	(121)	36,353	1,071,898

董事長: 江凱量

經理人: 張明弘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王正文

## 元創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078)	(202,58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113	247
攤銷費用	699	712
利息費用	4,036	2,456
利息收入	(535)	(7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6	6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808)	292,61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60)	(2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065)	8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403)	-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2,020	1,29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833	297,3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9,586	(10,826)
其他應收款減少	66	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4,536)	(1,646)
存貨(增加)減少	(3,800)	2,812
預付款項減少	50	7,32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134	(14,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217,500	(17,0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3,828)	(2,517)
應付帳款減少	(4,778)	(782)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57,766)	(107,47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110)	267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8)	(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181,540)	(110,5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35,960	(127,655)
調整項目	42,793	169,7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40,715	(32,884)
收取之利息	469	649
支付之利息	(3,968)	(2,382)
支付之所得稅	(11,365)	(8,4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5,851	(43,0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5	29,91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85)	(264,6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00	-
因簡易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34,08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767)	(345,2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3	13,78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577	(2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9	(5,477)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4,5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565)	(557,2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	372,425
短期借款減少	(120,000)	(312,425)
舉借長期借款	280,000	19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000)	(141,876)
現金增資	-	476,4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000	584,5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4,286	(15,7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096	103,8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2,382	88,096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凱量



經理人：張明弘



會計主管：王正文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朝富路 213 號 4 樓之 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公司名稱由政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辦妥法定變更程序。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導光板等製造、買賣及相關模具之開發、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戶合約之收入」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li> <li>•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li> <li>•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li> </ul>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li> <li>•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li> </ul>
2016.1.19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2016.1.29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要求企業提供金融負債變動之相關資訊，使投資者能評估企業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情形，包括現金流量之變動或非現金變動(例如兌換損益)。
2016.12.0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外，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其餘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上限影響數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5~50年

(2)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租 賃

營業租賃之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 (十二)無形資產

#### 1.商 譽

#####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十八)。

#####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 3.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5.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目的地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商品送達買方指定進口地目的地但尚未辦理入關手續且尚未卸貨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 (十五)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十八)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 (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5.12.31</b>	<b>104.12.31</b>
現金及零用金	\$ 255	277
活期存款	39,252	87,819
定期存款	172,875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b>\$ 212,382</b>	<b>88,096</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b>105.12.31</b>	<b>104.12.31</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5,700	1,400
國內非上市(櫃)特別股	1,000	1,000
	<b>\$ 6,700</b>	<b>2,400</b>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分別出售帳面金額 1,400 千元及 29,997 千元之未上市(櫃)普通股，其於處分前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並於損益中分別認列處分利益 1,065 千元及處分損失 80 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應收帳款

	<b>105.12.31</b>	<b>104.12.31</b>
應收帳款	\$ 26,772	246,358
減：備抵減損損失	(1,595)	(1,595)
	<b>\$ 25,177</b>	<b>244,763</b>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逾期 0~90 天	\$ -	62,419
逾期 91~180 天	5,399	10,108
逾期 181~365 天	6,641	60
逾期超過一年	13,062	1,388
	<b>\$ 25,102</b>	<b>73,975</b>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105 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 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595	1,60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2)
期末餘額	<b>\$ 1,595</b>	<b>1,595</b>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天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減損損失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部分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已逾期未提列減損損失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中有 94%，包含本公司最重要客戶之餘額，係來自與本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之客戶群。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異。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商 品	<b>\$ 8,880</b>	<b>7,100</b>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存貨相關損失分別為 2,020 千元及 1,297 千元，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80	1,277
存貨報廢損失	1,640	20
	<b>\$ 2,020</b>	<b>1,297</b>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118,937 千元及 412,365 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542,890	599,778

配合本公司發展架構調整，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京浩投資及京贊投資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此項簡易合併案經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501201690 號函核准並完成登記程序。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概括承受京浩投資及京贊投資之各項資產及負債，包括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概括承受京浩投資及京贊投資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京浩投資	京贊投資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	34,066
採權益法之投資	31,802	43,599
其他流動負債	(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952)	(988)
	\$ 30,867	76,677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況。

### (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處分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坦前科技)27.08%股權，其中 18.75%股權係售予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另坦前科技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未參與該次增資，是以本公司對坦前科技之剩餘股權減少為 19%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 3,900 千元，其處分利益 1,403 千元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本公司對坦前科技 19%之剩餘股權按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公允價值 5,700 千元衡量所產生之利益 840 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坦前科技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050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8,3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128)
其他流動負債	(3,820)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12,277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及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34,051	16,882	-	3,499	5,757	295,287	455,476
本期增添	-	5,155	-	2,225	-	-	7,380
重分類	(108,080)	3,243	-	566	-	(295,287)	(399,558)
處分	-	-	-	-	(4,873)	-	(4,87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25,971</b>	<b>25,280</b>	-	<b>6,290</b>	<b>884</b>	-	<b>58,425</b>
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8,079	-	4,800	2,708	4,919	3,051	123,557
本期增添	25,972	16,882	-	791	-	306,855	350,500
重分類	-	-	-	-	838	(838)	-
處分	-	-	(4,800)	-	-	(13,781)	(18,58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134,051</b>	<b>16,882</b>	-	<b>3,499</b>	<b>5,757</b>	<b>295,287</b>	<b>455,476</b>
額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87	5,012	-	7,599
本年度折舊	-	970	-	700	279	-	1,949
處分	-	-	-	-	(4,873)	-	(4,87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b>970</b>	-	<b>3,287</b>	<b>418</b>	-	<b>4,675</b>
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800	2,437	4,915	-	12,152
本年度折舊	-	-	-	150	97	-	247
處分	-	-	(4,800)	-	-	-	(4,800)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b>2,587</b>	<b>5,012</b>	-	<b>7,599</b>
額							
帳面價值：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b>25,971</b>	<b>24,310</b>	-	<b>3,003</b>	<b>466</b>	-	<b>53,750</b>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b>134,051</b>	<b>16,882</b>	-	<b>912</b>	<b>745</b>	<b>295,287</b>	<b>447,877</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b>108,079</b>	-	-	<b>271</b>	<b>4</b>	<b>3,051</b>	<b>111,405</b>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購置增添	-	30,165	30,16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08,080	295,281	403,361
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餘額	<u>\$ 108,080</u>	<u>325,446</u>	<u>433,526</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本年度折舊	-	10,164	10,164
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餘額	<u>\$ -</u>	<u>10,164</u>	<u>10,164</u>
帳面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	<u>\$ 108,080</u>	<u>315,282</u>	<u>423,362</u>
公允價值：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423,362</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間於斗六工業區自建廠房，並自民國一〇五年六月起將該不動產出租。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來可依約收取之租金請詳附註六(十三)。

- 1.投資性不動產之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
- 2.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列折舊費用，並以市場價值為公允價值進行減損評估。
- 3.本公司提供投資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總計
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5	48	3,773
本期處分	-	(48)	(4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3,725</b>	-	<b>3,725</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25	195	3,920
本期處分	-	(147)	(147)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3,725</b>	<b>48</b>	<b>3,773</b>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23	48	2,071
本期攤銷	699	-	699
本期處分	-	(48)	(4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2,722</b>	-	<b>2,722</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4	163	1,487
本期攤銷	699	13	712
本期處分	-	(128)	(128)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 2,023</b>	<b>48</b>	<b>2,071</b>
帳面價值：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b>\$ 1,003</b>	-	<b>1,003</b>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b>\$ 1,702</b>	-	<b>1,702</b>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b>\$ 2,401</b>	<b>32</b>	<b>2,433</b>

1.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費用	<b>\$ 699</b>	<b>712</b>

2.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提供無形資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預付款項	\$ 223	2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16,134
存出保證金	810	3,387
預付設備款	-	3,80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258	5,477
	<u>\$ 46,291</u>	<u>29,080</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主要係不符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6,000</u>	<u>468,475</u>
利率區間	<u>-</u>	<u>1.7689%~1.95%</u>

本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5.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有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	120 年	<u>\$ 28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000</u>
	<u>104.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有擔保銀行借款	NTD	1.88%	107 年	<u>\$ 8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提前清償長期銀行借款 80,000 千元及 31,876 千元。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714	1,748
一年至五年	867	906
	<u>\$ 1,581</u>	<u>2,654</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數輛汽車。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2,875 千元及 4,198 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八)。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付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一年內	\$ 22,680
一年至五年	90,720
五年以上	100,170
	<u>\$ 213,570</u>

民國一〇五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為 12,600 千元。

民國一〇四年度無出租資產情事。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76	2,8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283)	(2,79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1,093</u>	<u>30</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長期帶薪假負債	\$ 373	228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2,283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24	1,93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5	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112	843
計畫支付之福利	(595)	-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376	2,824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94	2,667
利息收入	35	6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	1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8	5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95)	-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83	2,794

###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	(16)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	(16)
管理費用	\$ -	(16)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48	(684)
本期認列	1,121	832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1,269	148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折現率	1.50%	1.25%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劃之提撥金額為 57 千元。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5%	減少 0.5%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0.5%)	\$ (56)	31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0.5%)	314	(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05 千元及 772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五)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費用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967	14,72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4,740)	66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31,773)	15,38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權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61)	(1,64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損	\$ (2,078)	(202,58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53)	(34,439)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32,906)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1,498)	49,745
前期低估數	2,967	-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稅額影響	17	81
	\$ (31,773)	15,387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75,646	366,36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12,860	62,282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未實現處分投 資利益	合計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84	9,932	-	10,6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546)	-	142	(40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461)	-	(2,46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138</u>	<u>7,471</u>	<u>142</u>	<u>7,751</u>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未實現處分投 資利益	合計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	11,574	-	11,574
借記(貸記)損益表	684	-	-	68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642)	-	(1,64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684</u>	<u>9,932</u>	<u>-</u>	<u>10,616</u>

	存貨跌 價損 失	未實現 兌換損失	退休金 未實際提 撥	處分固定 資產利益 未實現	虧損扣抵	未實現投 資損失	合計
<b>延所得稅資產：</b>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529	-	53	36	-	-	618
(借記)貸記損益表	64	-	-	(36)	1,402	32,906	34,33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593</u>	<u>-</u>	<u>53</u>	<u>-</u>	<u>1,402</u>	<u>32,906</u>	<u>34,954</u>
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312	189	53	41	-	-	5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217	(189)	-	(5)	-	-	2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529</u>	<u>-</u>	<u>53</u>	<u>36</u>	<u>-</u>	<u>-</u>	<u>618</u>
日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8,574</u>	<u>(218,80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907</u>	<u>21,062</u>

	105 年度(預計)	104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註)</u>	<u>(註)</u>

(註)本公司該年度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故不適用。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 2,000,000 千元及 8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為 200,000 千股及 80,000 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 80,000 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80,000	60,409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19,591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b>80,000</b>	<b>80,000</b>

####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授權董事會執行，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日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591 千股，每股私募價格為 24.32 元溢價(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此項增資案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共募得資金 476,457 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該次現金增資之目的主要係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起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其餘權益義務原則上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05,156	423,95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83	1,783
子公司持股比率變動調整數	32	32
	<b>\$ 206,971</b>	<b>425,774</b>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五日及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金額分別為 218,803 千元及 60,108 千元。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適度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為之，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18,803 千元，另不予以分配盈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60,108 千元及 36,963 千元，另不予以分配盈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 60,043	(457)	59,586
外幣換算差異	(23,569)		(23,569)
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336	33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6,474</u>	<u>(121)</u>	<u>36,353</u>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69,973	(1,124)	68,849
外幣換算差異	(9,930)	-	(9,9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	-	667	667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0,043</u>	<u>(457)</u>	<u>59,586</u>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 200 千股。復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收回註銷 40 千股，並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445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發行 160 千股。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 0 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至四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 25%。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屆滿 1 年	屆滿 2 年	屆滿 3 年	屆滿 4 年
給與日股價	\$ 23.60	23.60	23.60	23.60
除息後市價	\$ 22.61	21.62	20.65	19.69
預期價格波動性(%)	27.9267%	36.9028%	38.2337%	38.2337%
預期既得期間(年)	1 年	2 年	3 年	4 年
執行價格	-	-	-	-
無風險利率(%)	0.6674%	0.7728%	0.9032%	1.06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 公平價值(元)	\$ 22.61	21.62	20.65	19.6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u>\$ 336</u>	<u>667</u>

(十八)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淨損分別為 29,695 千元及 217,971 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79,930 千股及 74,176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u>繼續營業單位</u>	<u>繼續營業單位</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利	<u>\$ 29,695</u>	<u>(217,971)</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1 月 1 日已發行普通股	79,920	60,289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13,877
當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79,930</u>	<u>74,17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37</u>	<u>(2.94)</u>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為稅後淨損，因此未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民國一〇五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29,695 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9,968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5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29,695</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5 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9,930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79,968</u>

下列工具因具反稀釋作用，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千股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u>100</u>

(十九)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商品銷售	\$ 150,296	564,164
銷貨退回	(188)	(893)
銷貨折讓	(2,889)	(9,534)
	<u>\$ 147,219</u>	<u>553,737</u>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且不高於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稅前淨損，因此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為累計虧損，因此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入	<u>\$ 535</u>	<u>714</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租金收入	\$ 12,60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60	2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065	(8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403	-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2,274)	7,086
其他	3,518	336
	<u>\$ 16,872</u>	<u>7,349</u>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4,036	2,456

### (二十二)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

-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
-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分別為 98,054 千元及 0 元。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最重要之客戶，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5,060 千元及 239,401 千元。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b>105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含短期及長期)	\$ 280,000	318,976	4,900	20,897	72,291	220,8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303	4,303	4,303	-	-	-
應付費用	2,321	2,321	2,321	-	-	-
	\$ 286,624	325,600	11,524	20,897	72,291	220,888
<b>104 年 12 月 31 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含短期及長期)	\$ 60,000	61,116	61,116	-	-	-
擔保銀行借款(含短期及長期)	80,000	83,380	1,560	1,560	80,26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0,675	180,675	180,675	-	-	-
應付設備款	1,318	1,318	1,318	-	-	-
應付房地款	3,903	3,903	3,903	-	-	-
應付費用	3,887	3,887	3,887	-	-	-
	\$ 329,783	334,279	252,459	1,560	80,260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535	32.25	146,266	9,650	32.825	316,7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2	32.25	3,292	4,563	32.825	149,791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 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93 千元及 693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損失 2,274 千元及利益 7,086 千元。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400 千元及 700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金融負債：</b>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60,000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96,074	-	-	-	-
長期借款	80,000	-	-	-	-
	<b>\$ 336,074</b>	<b>-</b>	<b>-</b>	<b>-</b>	<b>-</b>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价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非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決議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運用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本公司董事會僅決議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僅提供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156,000 千元及 468,475 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險。

### (二十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或發行新股。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一致。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05.12.31</b>	<b>104.12.31</b>
負債總額	\$ 301,934	357,24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382	88,096
淨負債	<b>\$ 89,552</b>	<b>269,149</b>
權益總額	<b>\$ 1,071,898</b>	<b>1,066,557</b>
調整後資本	<b>\$ 1,161,450</b>	<b>1,335,706</b>
負債資本比率	<b>7.71%</b>	<b>20.15%</b>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業主權益(持股%)	
		<b>105.12.31</b>	<b>104.12.31</b>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京浩投資)	台灣	(註 1)	100%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京贊投資)	台灣	(註 1)	100%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坦德科技)	台灣	100%	100%
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坦前科技)	台灣	(註 2)	62.5%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政翔薩摩亞)	SAMOA	100%	100%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友翔投資)	香港	100%	100%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政翔蘇州)	中國.蘇州	100%	100%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蘇州崔圖爾)(註 3)	中國.蘇州	100%	- %

(註1)配合本公司發展架構調整，京浩投資及京贊投資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此項簡易合併案經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501201690號函核准並完成登記程序。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坦前科技係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投資設立。本公司透過京贊投資以現金1,000千元取得其設立股權10,000千股，持股比例為 76.92%，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六日坦前科技辦理現金增資，京贊投資以現金5,000千元取得股權5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間接持有坦前科技之股權計1,500千股，持股比例為62.5%。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京贊公司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後，由本公司繼受坦前科技之股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以現金797千元向非控制權益購入坦前科技之股權計100千股，持股比例由62.5%增加為66.67%，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出售坦前股權650千股，同時坦前科技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增資2,600千股，本公司因未參與該次增資，是以本公司持股比例由66.67%減少為19%，推定本公司對坦前科技不具控制力及重大影響力，故不擬將坦前科技納入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係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投資設立。

(二)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 112,185	351,776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付款期限分別為 120~150 天及 150 天，一般廠商為 120 天。

###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16,924	2,388

###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4,228	161,994

### 4. 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 -	1,393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向子公司購入設備，總價 1,393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業已付訖。一〇五年度無此情形。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 -	-	14,997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總價 14,997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業已收訖。一〇五年度無此情形。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 5.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提供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 155,000 千元及 0 元。

### 6.向關係人提供技術服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供關係人技術服務而計收收入如下(轉列其他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 3,297	-

### 7.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而計收收入如下(轉列其他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 221	-

### 8.租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出租廠房予子公司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2,600 千元及 0 元。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950	16,264
退職後福利	286	188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269	542
	<u>\$ 14,505</u>	<u>16,99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供租賃汽車分別為3輛及2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其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賃支出分別為2,567千元及2,619千元。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2.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出售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8.75%股權予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其帳面金額2,302千元，處分價款2,700千元，處分利益39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5.12.31</u>	<u>104.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50,281	108,079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423,362	-
		<u>\$ 473,643</u>	<u>108,07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u>105.12.31</u>	<u>104.12.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u>37,622</u>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930	22,930	-	29,661	29,661
勞健保費用	-	1,469	1,469	-	1,536	1,536
退休金費用	-	805	805	-	756	7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16	716	-	772	772
折舊費用	-	12,113	12,113	-	247	247
攤銷費用	-	699	699	-	712	71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17 人及 20 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坦德科技	本公司之 子公司	535,949	155,000	155,000	98,0	-	14.46%	857,518	Y	-	-

註一：本公司為單一他人背書保證及他人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以淨值 50% 及 80% 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 註
本公司	普通股-坦前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950	5,700	19.00	-	(註)
本公司	特別股-友松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100	1,000	50.00	-	(註)

(註)：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政翔薩摩亞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518,157	419,646	16,473	100.00%	324,930 (註一)	(3,087)	(2,143)	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50,000	-	-	-	(463)	(463)	(註一)
本公司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95,000	-	-	-	(3,322)	(3,322)	(註一)
本公司	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務	5,700	-	950	19.00%	-	(10,319)	(3,077)	(註二)
本公司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務	250,000	250,000	25,000	100.00%	217,960	20,114	17,932	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	49,270	-	-	-	(3,087)	(463)	(註一)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薩摩亞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	47,653	-	-	-	(3,087)	(481)	(註一)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坦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務	-	15,000	-	-	-	(10,319)	(2,862)	(註一)
政翔薩摩亞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 16,584	US 16,584	US 16,584	100.00%	US 10,022	US (98)	US (98)	政翔薩摩亞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京贊投資與京浩投資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京贊投資與京浩投資持有之政翔薩摩亞及坦前科技改由本公司持有。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出售坦前股權650千股，本公司持股比例減少為19%，推定本公司對坦前科技不具控制力及重大影響力，故不擬將坦前科技納入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4)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US 16,000	(註1)	US 12,982 (NT410,129)	-	-	US 16,000 (NT502,437)	US (97) (NT(3,127))	100% (註5)	US (97) (NT(3,127))	US 10,020 (NT323,145)	-
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US 16,000	(註1)	US 1,418 (NT44,951)	-	-	- (註8)	US (97) (NT(3,127))	- (註5)	US (97) (NT(3,127))	- (註8)	-
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US 16,000	(註1)	US 1,600 (NT47,357)	-	-	- (註8)	US (97) (NT(3,127))	- (註5)	US (97) (NT(3,127))	- (註8)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崔園貿易有限公司	經營各種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務	US 50	(註2)	-	US 50 (NT1,588)	-	US 50 (NT1,588)	US 5 (NT161)	100% (註5)	US 5 (NT161)	US 53 (NT1,709)	-

##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4)、(註 7)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US\$16,190 (NT\$522,128)	US\$16,690 (NT\$538,253)	NT\$ 643,139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設立之公司係透過友翔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NT：32.2385 換算為新台幣)。

註 4：係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NT：32.25)換算為新台幣。

註 5：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係由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政翔薩摩亞 100%持有。

註 6：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各該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規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 7：透過第三地投資公司再投資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實際匯出金額為美金 15,540 千元，以前年度透過第三地投資公司再投資政翔精密光學(廈門)有限公司實際匯出金額為美金 650 千元，惟政翔精密光學(廈門)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已清算完結，並將剩餘資金美金 468 千元匯出至第三地投資公司，第三地投資公司取得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 460 千元匯至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故自台灣匯出對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16,000 千元。

註 8：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京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京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改由本公司持有。

###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58,967	723,313	35,654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00	2,400	4,300	1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4,930	641,351	53,579	8
無形資產		6,338	6,045	293	5
其他資產		50,828	24,025	26,803	112
資產總額		1,517,763	1,397,134	120,629	9
流動負債		83,846	229,497	(145,651)	(63)
其他負債		362,019	93,012	269,007	289
負債總額		445,865	322,509	123,356	38
股本		800,000	800,000	-	-
資本公積		206,971	425,774	(218,803)	(51)
保留盈餘		28,574	(218,803)	247,377	(113)
其他權益		36,353	59,586	(23,233)	(39)
非控制權益		-	8,068	(8,068)	(100)
股東權益總計		1,071,898	1,074,625	(2,727)	(0)

兩期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1.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蘇州政翔開始進行清算程序，本公司對其認列之投資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短期借款及負債準備減少所致。
3. 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彌補虧損所致。
5.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及 105 年度獲利所致。
6.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新臺幣匯率升值所致。
7.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處分坦前科技股份並喪失對其之控制所致。

##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44,802	553,737	(208,935)	(38)
營業成本		253,384	412,027	(158,643)	(39)
營業毛利		91,418	141,710	(50,292)	(35)
營業費用		96,620	73,879	22,741	31
營業利益(損失)		(5,202)	67,831	(73,033)	(1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71)	(13,639)	10,668	(78)
稅前利益(損失)		(8,173)	54,192	(62,365)	(115)
所得稅(利益)費用		(37,695)	15,528	(53,223)	(343)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9,522	38,664	(9,142)	(24)
停業單位稅後損失		(3,125)	(257,535)	254,410	(99)
本期淨利(淨損)		26,397	(218,871)	245,268	(112)
本期淨利(損)-母公司權益		29,695	(217,971)	247,666	(114)
本期淨利(損)-非控制權益		(3,298)	(900)	(2,398)	266

兩期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 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調整產品組合，降低手機機種之光學射出件之出貨量所致。
-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坦德科技斗六廠開始投產及出貨，以致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 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度逐步調整產品組合，且坦德科技斗六廠開始投產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損失：主要係因 105 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大幅減少所致。
-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蘇州政翔開始進行清算程序，本公司對其認列之投資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 停業單位稅後損失：主要係 104 年度因應蘇州政翔解散清算計畫進行人力精簡及資產清理而認列之經濟補償金與資產減損，在 105 年度該部分金額大幅減少所致。
-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利為 29,695 千元，獲利能力已逐步改善。

###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本公司產能、未來景氣變化及客戶預估出貨排程，預期銷量數量在轉向車用產品訂單及減少手機產品訂單之調整之下，將較 105 年度有所減緩，但調整產品組合後，將能產生較佳之獲利結果。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入 (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61,467	96,447	(73,760)	384,154	—	—

105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96,447 千元，主要係應收帳款收現數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83,062 千元，主要係坦德科技斗六廠資本支出及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34,284 千元，主要係因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 另因匯率變動影響，以致減少現金流入 24,982。

#####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 入(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84,154	124,976	(166,231)	342,899	—	—

##### 未來一年預計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 124,976 千元，主要係預期 106 年度營運成果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69,421 千元，主要係預期 106 年度轉投資公司及擴充產能所需投資之現金流出。
-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3,190 千元，主要係預期 106 年度融資借款所致。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5 年度並無發生重大資本支出。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下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本公司為整合關係企業，強化公司組織，節省公司成本，增進經濟效益，創造更大利潤故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京浩投資(股)公司及京贊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為合併基準日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除上述轉投資事業於本年度進行調整外，並無新增重大之投資活動。
- (二) 因應組織調整及企業轉型將生產基地移至坦德科技斗六廠，故於民國 105 年 8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以避免該投資持續產生虧損。
- (三) 未來下一年若有配合事業擴展之合適投資標的，將審慎評估進行投資。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5 年度利息支出淨額為 5,039 千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46%，由此可見利息支出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另本公司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 2. 匯率變動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主要以美元及新臺幣報價，主要商品付款亦以美元及新臺幣為主，故部份進銷貨美元可採自然避險，但因應收應付期間差異等因素，帳面產生美金淨資產，故仍面臨匯兌風險。105 年度淨兌換利益為 1,336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為 0.39%，考量匯率近年來波動較大，因此本公司匯率政策係搭配全球總體經濟走勢及海外市場拓展等未來資金需求，再決定是否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或增加外幣負債之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 3. 通貨膨脹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 105 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1.40%，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故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為日後執行之依據以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本公司對 100%投資之轉投資公司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短期借款額度之背書保證，相關作業均依照「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份資產作業程序」為日後執行之依據以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 未來研發計畫

##### (1)短期計畫

- A. 積極導入車用顯示器導光板之開發量產。
- B. 強化目標管理制度，提高生產經營效率，增強公司競爭力。

##### (2)中長期計畫

- A. 持續提升研發設計能力，並培養優秀人才。
- B. 利用既有之核心能力，積極導入車用市場等非消費性電子應用之產品。

####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關於研發費用金額投入已依新產品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未來隨產品組合之調整，將可逐步提高年度集團內之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市場上競爭力。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而未來本公司管理階層，將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視需要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TFT-LCD 用之導光板，係為液晶顯示器之關鍵性零組件之一，科技運用的進步，使得液晶顯示器之應用領域更為寬廣外，本公司亦積極投入資源研發強化新產品與改善製程，以持續保有產業競爭力，並持續以既有的光學開發能力研發 TFT-LCD 產業以外的產品，以降低 TFT-LCD 產業景氣循環對公司營收產生的高度影響，並且以既有的優異模具射出能力研發車用產品應用的生產技術，將公司發展多元化，跨足傳產與電子業，分散公司永續經營的風險，因此，本公司技術發展的規劃應足以應付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影響。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維持公司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變化產生企業危機的問題。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任何購併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TFT 中小尺寸面板應用及產品生命週期變化快速，故擴充廠房時，相關資本支出皆經縝密之規劃，力求資本利用之最佳化創造最大效益。本公司於 104 年度擴增子公司坦德科技斗六廠後，暫時並無繼續擴充廠房之規劃。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5 年度前 4 大進貨廠商占進貨總金額達 69%，惟該些廠商大部分為主要供應 PMMA 或 PC 等光學級塑膠料之供應商，最終供應商為國際上知名之石化廠，交易價格及貨源均屬穩定，故本公司對於進貨來源之掌握無虞，風險性不高。

###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TFT-LCD 面板廠商在選擇背光模組供應商時，從機種開發、測試、試量生產到量產各階段，都需評估供應商之設計、量產規模、產品品質控制、財務等能力，才擇定主要搭配之供應商。由於背光模組生產需花費很長一段時間才能獲得客戶的認證，故一經合作後，面板系統廠便不輕易更換協力廠商，以確保產品品質及供貨穩定。目前 TFT-LCD 大廠多數集中在台、韓兩國，在大者衡大與經濟規模要求驅使與 TFT-LCD 面板大廠有逐漸整併的趨勢下，背光模組產業業者的銷貨對象就有日益集中的狀況發生，使得該產業有銷貨集中度高的現象。本公司自成立迄今，除致力於產品製程之改良及研發外，亦積極開發其它客戶群以及發展其他非面板產業之產品，以期降低客戶集中之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補選 1 席董事及 105 年 5 月 5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其中 5 席董事中有 3 席為新任，已超過董事會過半席次致原經營階層喪失控制權。惟本公司未來仍將專注於光學射出件本業，不致違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第十二條之一第一項第十七款有關經營權異動且營業範圍變更而致停止有價證券買賣之規定之認定標準。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此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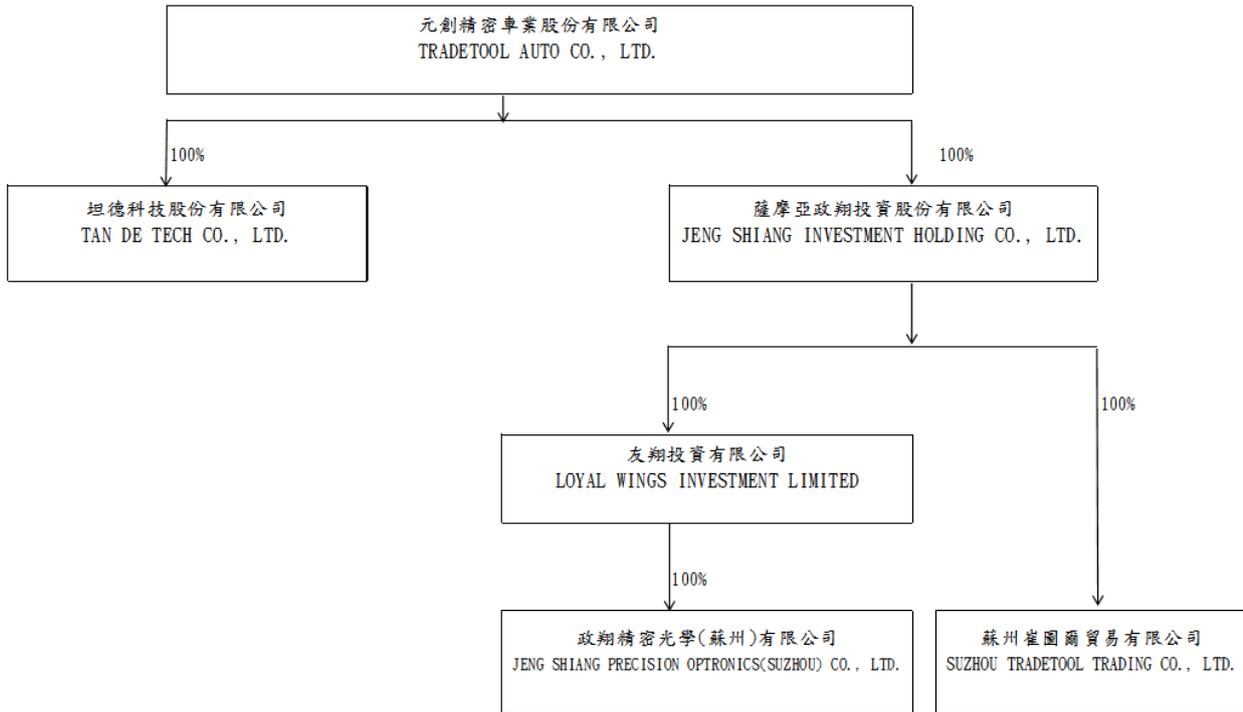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5 年 12 月 31 日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坦德科技)	102/02	雲林縣斗六市榴南里斗工九路 8 號	NT\$250,000	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材料批發業及產品設計業
薩摩亞政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政翔薩摩亞)	94/04	P.O.Box217, Apia, Samoa	US\$16,473	投資控股
友翔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翔投資)	97/06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D WANCHAI HK	US\$16,584	投資控股
政翔精密光學(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政翔蘇州)	94/05	蘇州工業園區春輝路 5 號跨春工業坊 3B 廠房	US\$16,000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蘇州崔圖爾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崔圖爾)	105/08	蘇州工業園區唯新路 69 號	US\$50	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加工及買賣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一般投資業及研發生產導光板、背光模組、光電及光學元器件、非金屬制品模具及模具標準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與服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5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 比例
坦德科技	董事長/總經理	元創精密代表人：李昭霽	-	-
	董事	元創精密代表人：江凱量	-	-
	董事	元創精密代表人：王東沅	-	-
	監察人	元創精密代表人：張明弘	-	-
			元創精密持有 25,000,000 股	100%
政翔薩摩亞	董事	元創精密代表人：李昭霽	-	-
			(元創精密出資額 US\$16,473,000)	100%
友翔投資	董事	政翔薩摩亞代表人：李昭霽	-	-
			(政翔薩摩亞出資額 US\$16,583,602)	100%
政翔蘇州	董事長	友翔投資代表人：李昭霽	-	-
	董事	友翔投資代表人：鄭中成	-	-
	董事	友翔投資代表人：張泰榕	-	-
	監察人	友翔投資代表人：王東沅	-	-
				(友翔投資出資額 US\$16,000,000)
蘇州崔圖爾	董事長/總經理	政翔薩摩亞代表人：張明弘	-	-
	董事	政翔薩摩亞代表人：鄭中成	-	-
	董事	政翔薩摩亞代表人：張泰榕	-	-
	監察人	政翔薩摩亞代表人：王正文	-	-
				(政翔薩摩亞出資額 US\$50,000)

註:以上董事、監察人皆為法人代表人，代表人個人並無持股。

6.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美金；人民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每股稅 後盈餘 (元)
坦德科技	250,000	434,926	216,966	217,960	218,589	14,467	20,114	0.805
政翔薩摩亞	US\$16,473	US\$10,075	-	US\$10,075	-	US\$(2)	US\$(96)	註
友翔投資	US\$16,584	US\$10,022	-	US\$10,022	-	US\$(1)	US\$(98)	註
政翔蘇州	US\$16,000	RMB69,906	RMB394	RMB69,512	RMB23,026	RMB(4,404)	RMB(644)	註
蘇州崔圖爾	US\$50	RMB504	RMB139	RMB365	RMB421	RMB(663)	RMB31	註

註：該關係企業皆非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江凱量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5 日召開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董事席次變動已逾三分之一。
- (二)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5 日召開董事會推選富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江凱量先生為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 (三)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5 日委任張明弘先生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並於當年度 5 月 13 日召開董事會追認通過。

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江凱量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